

公司代码：600867

公司简称：通化东宝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冷春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熠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9,916,045.06 元，其中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1,022,618,914.43 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2,261,891.44 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531,111,224.42 元，减去支付的普通股股利 407,681,718.33 元，2020 年度公司实际可分配的利润为 1,951,083,659.71 元。

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0元（含税）。公司于2021年2月5日至2021年3月31日实施了股份回购，截止2021年3月31日公司完成回购，共计回购股份9,999,979股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目前总股本2,033,988,517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帐户上已回购股份9,999,979股后股本数为2,023,988,538股（回购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25,037,592.98元（含税）。尚余未分配利润1,526,046,066.73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45.71%。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不送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本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1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通化东宝	指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宝集团	指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桢逸	指	天津桢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特宝生物	指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CDE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IND	指	新药研究申请
Pre-IND meeting	指	在申办者递交新药的临床试验申请前，必须要向 CDE 申请沟通交流会。该会议的主要目的是 CDE 对将来提交临床试验申请的技术性资料进行初步评估，同时申请人就相关技术问题与 CDE 进行讨论，可以加快新药的开发，有效缩短新药审批时间，节约开发成本。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通化东宝
公司的外文名称	TONGHUA DONGBAO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HDB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冷春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璠	谷丽萍
联系地址	吉林省通化县东宝新村	吉林省通化县东宝新村证券部
电话	0435-5088025	0435-5088126
传真	0435-5088002	0435-5088002
电子信箱	sufan@thdb.com	guliping@thdb.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吉林省通化县东宝新村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4123
公司办公地址	吉林省通化县东宝新村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4123
公司网址	http://www.thdb.com
电子信箱	thdb600867@thdb.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通化东宝	600867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支力 刘凤娟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徐妍薇 张志华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8 月 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892,169,238.81	2,777,148,879.86	4.14	2,692,927,48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9,916,045.06	811,206,148.03	14.63	838,605,47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990,467.13	809,336,530.97	18.00	814,320,928.69
	1,192,286,108.30	1,152,169,735.74	3.48	876,935,395.72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53,989,427.11	5,000,394,902.50	11.07	4,724,291,512.88
总资产	5,803,260,212.00	5,349,909,572.36	8.47	5,463,327,133.9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0	15.00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0	15.00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47	0.40	17.50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2	16.58	增加1.14个百分点	17.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0	16.54	增加1.66个百分点	17.1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18,550,953.33	756,252,861.75	710,821,757.06	706,543,66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7,469,039.47	263,890,446.30	214,331,586.28	174,224,97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	279,433,921.95	262,606,282.53	209,544,137.38	203,406,125.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547,826.84	241,735,811.10	249,935,589.00	343,066,881.3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435,215.58	3,192,718.72	1,220,897.5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90,067.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460,777.45	2,045,146.01	25,137,472.57
债务重组损益	98,908.2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012,337.36	1,620,171.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98,582.10	-15,352,118.32	-15,450,029.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收益		11,062,527.84	15,758,335.4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157,724.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2,697.87	-118,143.42	-120,727.97
所得税影响额	6,584,716.88	-62,918.20	-3,881,568.92
合计	-25,074,422.07	1,869,617.06	24,284,551.05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150,368,949.77	150,368,949.77	368,949.77
应收款项融资	90,753,771.13	60,820,972.32	-29,932,798.81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756,243.59	48,756,243.59	0	0
合计	139,510,014.72	259,946,165.68	120,436,150.96	368,949.77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医药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业务涵盖生物制品、中成药、化学药,治疗领域以糖尿病及内分泌、心脑血管为主,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 GMP 和欧盟 GMP 认证的生产车间。被国家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企业。主要产品包括重组人胰岛素原料药、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注册商标:甘舒霖)、甘精胰岛素原料药、甘精胰岛素注射液(注册商标:长舒霖)、镇脑宁胶囊、糖尿病相关的医疗器械等。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糖尿病及内分泌治疗领域生物制品、中成药、化学药等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采购部,由采购部统一负责对外采购工作,全面实施以质量、价格、技术、服务为目标的采购策略,通过供应商资质审查、商务谈判、招标比价等方式择优选择,并通过对供应商的有效管理,进一步挖掘供应商的准入与退出机制,保证供应商体系的良性发展,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正常进行。

2、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组织生产,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提供的各产品年度销售计划以及月度发货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在保证产品质量前提下,完成各期生产计划。为经营提供优质产品,并在生产中加强管理,降低能耗,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和设备利用率。

3、销售模式

基于重组人胰岛素(注册商标:甘舒霖)、甘精胰岛素(注册商标:长舒霖)的销售专业性比较强,公司自建专业化销售团队,在糖尿病领域创立自身运营模式。以学术活动引导的专业化市场推广等形式,按照所有市场活动需要不断提高地区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另外公司自建商务团队,负责和商业公司签订销售合同,提供相应服务,负责回款等。产品再由商业公司配售到医院,完成整个销售。

（三）行业情况说明

1、随着医改深入推进,进一步深化三医联动改革,药品相关政策,对药企而言产生了巨大影响和变化。随着仿制药一致性评价、集中采购、药品市场许可持有人制度等政策的实施,医药制造业



整体面临着量、质、价的全新考验和竞争压力，行业竞争从销售转变为以研发生产端、成本、质量和技术能力等方面的竞争为重点。

2、《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新药品注册分类征求意见稿以及专利保护制度等一系列制度的出台，在进一步加快药品审批速度、加速创新的同时，鼓励药品研发行业的竞争，鼓励国内的医药创新进一步与国际接轨，提升创新药标准并进一步强调临床价值。具有研发创新能力、品牌优势以及具有整合能力的企业将在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具有高临床价值的产品将获得更大的市场空间，赢得行业 and 市场的认可。

3、在疫情的大背景下，国家陆续出台政策，常见病、慢性病患者在互联网医疗机构复诊可依规医保报销，医保对于互联网医疗的支持，将有利于互联网医疗的快速发展，将推动健康产业的持续创新。

4、带量采购政策全面推进，带量采购的范围和品种也在不断扩大，糖尿病领域品种也是重点。公司将积极应对行业变革，密切关注并研究行业政策，加强创新研发能力。

5、国家加大了慢病病种的管理，相继出台了多项规定，对一批入选的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来说是一种福音，同时对治疗糖尿病不可替代或缺的胰岛素产品来讲也是发展的契机。因此，公司加强了销售队伍建设，继续深耕具有糖尿病巨大潜力的基层市场。通过“路标”项目、白求恩内分泌项目以及“情系中华，关爱基层”糖尿病教育行动等各种方式加强基层医生的培养和教育工作，收到了显著的效果。现在基础农村大量患者依然没有得到筛查和确认，因此，糖尿病患者的数量在基层依然是个庞大的群体，只是现在受限于基础医生对糖尿病的认识和治疗上。而且基础医院胰岛素使用也限于国家基药目录产品，而东宝胰岛素产品规格符合基础需求，所以依然具有极大的发展空间。

6、公司二十多年来，专注于糖尿病药物的研发和生产，拥有较为丰富的产品线，产品梯队日益丰富，为公司未来发展形成了强力支撑。公司目前生产并销售的产品为二代胰岛素，三代胰岛素甘精胰岛素，并且三代胰岛素其它品种及未来的第四代胰岛素公司均有布局。甘精胰岛素注射液（注册商标：长舒霖）获批上市，成为国内第三家甘精胰岛素获批上市的公司，进一步巩固了公司的市场地位。公司市场地位：公司目前主要产品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注册商标：甘舒霖），甘精胰岛素注射剂（注册商标：长舒霖），通化东宝重组人胰岛素产品上市前，市场份额被外企垄断，经过公司多年来努力，通化东宝重组人胰岛素销售已占市场份额 34%以上，居第二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竞争力

通化东宝凭借优良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市场服务赢得了市场的认可，树立了企业品牌形象。公司“东宝”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拥有以重组人胰岛素（注册商标：甘舒霖）和甘精胰岛素（注册商标：长舒霖）为代表的系列产品。秉承“坚持自主创新、创造世界品牌”的发展理念，努力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重组人胰岛素的科研成果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重组人胰岛素项目产业化获得全国工商联科技进步一等奖；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甘舒霖 30R 获得吉林省名牌产品；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出口示范项目被国家科学技术部评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重组人胰岛素吨级产业关键技术创新与应用获得吉林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公司被工信部、财政部认定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020 年被再次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产品和技术优势

通化东宝重组人胰岛素的生产工艺在发酵、表达、收率、纯度、检测等多方面都处于世界领先水平。公司拥有目前中国重组人胰岛素生产企业中规模最大的发酵系统，建立了重组人胰岛素高负载量、高回收的分离纯化工艺技术，解决了吨级产业技术的生产周期长及产品收率低的难题。在生产过程中应用基因重组工程酶代替动物源酶，不仅进一步增强了产品的安全性，相对程度提高产品收率，保证了生产所需的工程酶的供应，而且扩大了东宝产品的应用领域。

重组人胰岛素原料药生产基地已通过欧盟认证，鉴于优质的资源做为保障，经国家权威机构鉴定，通化东宝重组人胰岛素产品质量、疗效同进口产品一致。目前，产品进入 2017 年版国家医保目录甲类，通化东宝以此为契机，积极扩大重组人胰岛素产品的国内市场。多年来，公司不断加强科研平台建设，自身科研创新体系不断完善，在研发资金及人才队伍等方面给予重点投入和配备，拥有素质优良、思想先进、创新能力强的人才队伍。依托科研平台，在二代重组人胰岛素的基础上，公司积极开发三代胰岛素胰岛素（甘精胰岛素、门冬胰岛素、赖脯胰岛素、德谷胰岛素等）的研究与开发，以及 GLP-1 受体激动剂类降糖药品、化学口服降糖药品，满足市场上不同糖尿病患者的用药需求，为国内糖尿病患者提供了更多的用药选择。2018 年东宝与法国 Adocia 公司合作，共同推进第四代胰岛素-----超速效赖脯胰岛素及甘精胰岛素与超速效胰岛素预混制剂的研究，推动了东宝研发体系对接国际领先标准的进程，现超速效赖脯胰岛素已经获得临床试验许可。2019 年 12 月三代胰岛素甘精胰岛素及注射液获批上市，成为国产第三家获得该产品注册批件的公司，公司正式进入三代胰岛素类似物发展的新阶段，由此可见，通化东宝专注于糖尿病领域产品的开发，产品拥有广阔的市场前景。2021 年 2 月公司在杭州设立了创新药研发中心，2021 年 3 月与上海药明康德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暨创新药项目合作，通化东宝和药明康德将在糖尿病等疾病治疗领域，通过药物合作开发、药物研发服务、国际合作的方式，针对创新性药物开发展开全方位的合作。三个创新药项目包括一款处于临床试验申请阶段的具备多重作用机制、用于糖尿病治疗的小分子一类新药，以及另外两个不同作用机制、不同给药方式的用于糖尿病治疗的一类新药。这标志着公司向创新药研发领



域迈出了重要的一步，同时进一步丰富了公司在糖尿病治疗领域现有的研发管线。

3、营销优势

公司自建专业化销售团队，多年来坚持学术推广模式，基于重组人胰岛素产品（注册商标：甘舒霖）的销售专业性比较强，公司在糖尿病领域创立自身运营模式，建立糖尿病慢病管理平台,建立专业化学术推广的营销团队，为糖尿病诊疗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并致力于以基层市场为核心开展市场推广，采用多种形式对基层医师宣教，通过开展各种活动提升县级医院和乡镇医院等基层医师的诊疗水平，探索出符合中国国情的糖尿病分级诊疗模式而且适合产品推广放量的市场推广方案，巩固品牌影响力和树立产品形象。

4、规模能力带来的发展优势

通化东宝历经 10 年攻关，攻克了产能、产率、生产时间等产业化技术难题，建成了年产 3000 公斤的吨级胰岛素原料药生产线，其工艺步骤更少、收率更高、产品质量更高，技术达国际先进水平。由此，我国成为世界上第三个可以工业化生产胰岛素原料药的国家，打破了国外企业对市场的垄断。该生产基地还成为中国第一个通过欧盟认证的生物车间，不仅实现了由中试技术向产业化的转型飞跃，更使企业具备了国际竞争力。完成了产业化、规模化、国际化的进程，使企业品牌更具竞争力。2014 年重组人胰岛素注射液三车间通过新版 GMP 认证，能够满足国内市场需求，同时也能够适应市场对新剂型变化的需求。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随着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医疗保障制度、药品管理制度等新政策，国家医保目录调整，带量采购扩围，对医药行业带来深刻影响，同时突如其来的疫情，给全球经济带来了较大冲击，医药行业也面临着挑战，面对政策的变化、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疫情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和全体员工，同心同德、攻坚克难，严控风险，一方面积极部署各项疫情防控工作，全力以赴驰援抗疫，另一方面扎实推进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有序组织复工复产，采取有效措施加强产品的市场拓展和销售工作，有序推进各项研发项目，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89,216.9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14%；实现利润总额 110,812.7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6.3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991.6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4.63%。

2020 年，公司主要完成和重点推进了以下工作：

（一）销售方面

1、受 2020 年全球疫情影响，公司在销售方面及时做了相应的调整工作。年初各项工作调整为线上活动，通过和全国医学会及各地区学术牵头单位举办了多场次的线上学术会议，尤其是举办了多场次的甘精胰岛素上市推广会议，为甘精胰岛素医院开发做了很好的前期准备工作。另外，得益于公司多年开展的“你的医生”管理平台，利用线上互动方式，解决了医患不能及时了解病情的困惑，从而使销售工作没有停滞，减少了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截止目前实现了在 25 省、市的挂网及备案工作，目前已开发的二级以上医院 2,900 多家。

2、做好甘精胰岛素各地招标备案工作。随着疫情的逐步好转，逐步加快了各省甘精备案工作，给甘精胰岛素销售做好了前期充足的准备工作。

3、继续秉持深耕基层的销售策略，夯实县级及基层医院的广覆盖和深耕。根据糖尿病患者病情不同，治疗方案也各不相同，为了满足糖尿病患者的个性化需求，公司加快甘精胰岛素的入院工作，增加医院相关科室的科会，胰岛素覆盖的科室逐渐增加，整体销量得到提升。

4、继续通过白求恩项目和各种学术活动加强和省市级专家的沟通，打通省级三甲医院合作的平台。

5、继续加强基层市场开发和合作。随着国家分级诊疗逐步推进和新的基药目录的推出，公司加快了乡镇医院和社区服务中心开发力度，通过科室会、城市会、区域年会等多种形式对基层医师进行宣教，增加基层医师病案讨论会和典型病例会诊，不断提高基层市场医生的诊疗水平。

6、继续深化商业公司的合作。为了配合疫情期间医院慢病品种大处方的要求，及时调整了商业



的合理库存和货源储备工作，保障了医院终端的药品供应。针对偏远地区和回款不良的市场，积极和商业公司沟通，共同开发新的目标客户，提高商业公司在现有市场的份额，协助商业公司和目标客户沟通，保证了货款安全。

7、继续加强慢病平台及 POCT 项目（床旁血糖检测系统）的开展。通化东宝的糖尿病全病程一体化管理平台既具有记录血糖功能等信息管理类功能，同时又有医患互动功能，在功能上相对市面上一些已有的糖尿病相关 App 来说更全面、更专业、更系统，符合国家对于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特点。东宝糖尿病全病程一体化管理平台现已经有超过 16,000 名专业医生建群，总用户数超过 40 万人次，日均用户增加 100 多人次，月均群互动 800 多场，文章点击率 8000 多次，为众多糖尿病患者提供专业的院外血糖管理服务，打通院内、院外血糖管理的屏障，帮助医护实现了院内、院外患者共同管理。促进了和医院在糖尿病患者整体解决方案的深度合作。

8、不断加强销售团队建设：为进一步细分市场和深耕基层，公司于近二年提前完善和布局了全国的销售人员，通过各种渠道对医药代表做了相应的知识和技能的提升培训。尤其是东宝云学堂的线上培训知识进一步提高了医药代表的自我学习能力。使销售人员的学术水平不断提升，进一步适应了国家的方针要求。

9、加强了人员绩效管理，通过新的绩效考核机制和激励措施，激发了销售人员的工作动力，促进了公司管理水平的提升。

（二）研发创新方面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主要研究开发糖尿病治疗领域的系列产品，不断增强市场竞争力，在本行业的国内品牌中发挥主导作用。

1、胰岛素类似物研发情况

公司于 2011 年开始胰岛素类似物的研究，包括甘精胰岛素（注册商标：长舒霖）、门冬胰岛素及其预混制剂（注册商标：锐舒霖）、赖脯胰岛素及其预混制剂（注册商标：速舒霖），德谷胰岛素等，现甘精胰岛素及其制剂已获批上市，其他品种正在积极推进。

（1）门冬胰岛素注射液进展情况

门冬胰岛素注射液于 2014 年 12 月获得临床试验批件，2015 年 5 月获得组长单位上海市第六人民医院伦理批件，2016 年 2 月完成所有病例入组，2017 年 12 月完成数据库初次锁定，2018 年 7 月完成临床数据库的最终锁定，2018 年 8 月完成临床试验统计报告。2018 年 9 月完成临床试验总结报告，2018 年 10 月完成各研究中心结题和盖章工作。2019 年 3 月申请上市许可，并于 2019 年 4 月 10 取得受理通知。2020 年 4 月完成临床试验现场核查，2020 年 12 月收到生产现场检查通知，目前处于注册生产现场与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阶段。

（2）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 III 期临床研究



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取得临床试验批件。2017 年 12 月，公司根据新的临床试验要求修改了试验方案，2018 年 4 月项目通过组长单位南京大学医学院鼓楼医院的伦理审评。组长单位于 2018 年 6 月启动，2018 年 10 月首例受试者入组，2020 年 6 月完成全部病例的入组，2020 年 12 月已全部出组，正在进行病例报告表回收。与此同时，根据与 CDE 的沟通交流结果，完成了中期总结报告，已于 2021 年 2 月与门冬胰岛素 50 注射液一起提交 pre-NDA meeting 申请。

(3) 门冬胰岛素 50 注射液 III 期临床研究

门冬胰岛素 50 注射液于 2015 年 12 月获得临床试验批件；2016 年 3 月召开全国多中心参加的研究者大会，并于同月获得牵头单位（中日友好医院）伦理委员会的药物临床试验的伦理批件；2016 年 7 月首家研究中心启动，2016 年 8 月首例受试者入组，2019 年 3 月完成全部病例的入组，2019 年 9 月最后一例受试者完成研究，现已完成临床试验总结，总结报告已定稿，进行组长单位审核盖章。已于 2021 年 2 月提交 pre-NDA meeting 申请。

(4) 赖脯胰岛素、重组赖脯胰岛素注射液、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 25R、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 50R

重组赖脯胰岛素原料药以及重组赖脯胰岛素注射液、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 25R、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 50R 三种制剂历经多批次生产规模试生产、全面的工艺研究和质量研究，已完成临床前的药理学和药理学毒理评价，于 2017 年 11 月提交了临床申请，2018 年 9 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在完成临床试验方案设计、临床试验样品制备、临床试验项目策划后，2021 年 1 季度已获得组长单位伦理批件、组长单位合同签署、遗传办批件，目前正在启动首个试验中心的病例筛选。

(5) 超速效赖脯胰岛素（THDB0206）和可溶性甘精赖脯双胰岛素注射液（THDB0207）

超速效赖脯胰岛素（THDB0206），通化东宝从 2018 年 5 月开始进行技术转移和进一步开发，2020 年 7 月完成了申请临床试验所需的全部药理学和非临床研究，2020 年 9 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签发的关于超速效赖脯胰岛素注射液（THDB0206）药品申报临床申请受理通知书，2020 年 11 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I 期临床试验 2020 年 11 月取得伦理批件，2021 年 1 月获得遗传办批件，目前与试验中心合同已经签署、临床试验样品正在进行一次性进口、准备启动试验中心的受试者筛选。此外，根据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要求和法国合作伙伴 Adocia 公司最新的临床研究结果，于 2021 年 3 月向 CDE 提交了平行开展 III 期临床试验沟通交流会议申请。

可溶性甘精赖脯双胰岛素注射液（THDB0207）与法国 Adocia 公司进行了工艺技术、分析方法交接，已进行多批次的工艺和分析方法的重复试验，目前已完成处方筛选工作及关键工艺参数试验，2020 年 8 月完成注册批生产，现进行临床前药理学质量研究、非临床研究、临床开发计划制定。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向 CDE 提交了临床开发计划的沟通交流会议申请。



(6) 德谷胰岛素及注射液

德谷胰岛素前期工艺开发工作已完成，基本确定工艺路线，现正在进行关键工艺参数筛选等相关试验。拟在 2021 年第二季度完成原料药注册批生产。

2、GLP-1 受体激动剂类降糖药研发情况

GLP-1 受体激动剂类降糖药在糖尿病治疗类生物制品中日益占据着举足轻重的位置，公司于 2014 年开始开展此类项目的研究，包括利拉鲁肽注射液、度拉糖肽注射液、索马鲁肽注射液。

(1) 利拉鲁肽注射液

利拉鲁肽注射液项目在 2016 年度完成了生产规模的多批次工艺研究和样品生产，完善了产品控制和质量标准，完成了利拉鲁肽注射液的临床前药效、药代动力学研究和安全性评价工作，已于 2017 年 11 月获得临床受理，2018 年 9 月 20 日获得国家食药监总局药物临床试验批件，正式启动 I 期和 III 期临床试验。I 期临床试验已于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8 月完成并获得总结报告；III 期临床试验于 2019 年 2 月获得牵头单位（北京大学第一医院）伦理委员会的药物临床试验伦理批件，2019 年 6 月入组首例受试者，2020 年 8 月完成全部病例入组，2021 年 3 月完成全部病例临床观察，拟于 2021 年 6 月完成数据库锁定。

(2) 度拉糖肽注射液

度拉糖肽注射液项目已经完成了临床申报用三批中试生产、质量研究、非临床研究，目前正在进行临床试验申请前的进一步研究。

(3) 索马鲁肽及注射液

索马鲁肽及注射液前期工艺开发工作已完成，基本确定工艺路线，现正在进行关键工艺参数筛选等相关试验。

3、化学口服降糖药的研发情况

与注射给药形式相比较，口服给药具有给药方式简便、较为安全、不直接损伤皮肤或黏膜、生产成本较低等优点。近年来，公司在完善胰岛素产品管线的同时继续加大在口服降糖药领域的研发投入，拓展糖尿病治疗领域市场。现公司口服降糖药相关品种的具体进展如下：

(1) 瑞格列奈片

公司按照化药新注册分类以及一致性评价的相关要求完成了临床前药学研究和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预计 2021 年 5 月份完成生物等效试验总结报告并提交 NDA。

(2) 瑞格列奈二甲双胍片



公司已于 2016 年获得了瑞格列奈二甲双胍片的临床批件，等待和国家药监局有关部门确定好参比制剂后开展进一步的药学研究和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

(3) 琥珀酸曲格列汀原料药及其片剂

公司已完成琥珀酸曲格列汀片临床前药学研究和临床样品的生产，计划 2021 年年内启动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

(4) 磷酸西格列汀片

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将该项目的报产申报资料递交国家药监局，并于 2019 年 1 月收到受理通知书，于 2019 年 11 月收到审评中心发补通知，2020 年 10 月已递交发补意见回复的相关材料。

(5)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将该项目的报产申报资料递交国家药监局，并于 2019 年 4 月收到受理通知书，于 2019 年 12 月收到审评中心发补通知，2020 年 10 月已递交发补意见回复的相关材料。

(6) 恩格列净原料药及片剂

公司已完成了该项目原料药中试研究和相关的片剂临床前药学研究，于 2020 年 7 月完成临床样品的试制，2020 年 11 月完成了生物等效性试验的备案并于 2021 年 2 月完成了人体生物等效性预试验，预计 2021 年 5 月开展正式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

(7) 恩格列净二甲双胍片

2020 年启动了恩格列净二甲双胍片项目的研究，进行了相关的临床前药学研究，拟在 2021 年年内完成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

4、中药的研发情况

(1) 研发并生产能更好满足临床需求的糖尿病及其慢病治疗领域中药新药。

公司在东宝药物研究院设立的中药新药研发部，致力于糖尿病并发症及合并症等重要领域创新中药、创新剂型产品的储备和研发。中药研究部在糖尿病并发症及合并症、神经内科疼痛病变、骨科痛风性关节炎病和呼吸系统病毒性感染疾病等重要治疗领域展开了经典名方制剂 THDBZ0101、THDBZ0201、THDBZ0301 和 THDBZ0401 四个创新项目的上市注册研究开发，推动企业中医药产业创新发展。这四个项目目前已进入“经典名方物质基准”的研究、申请阶段。

(2) 2020 年版药典标准已经颁布升级的镇脑宁胶囊质量标准，企业申请《一种用于镇脑宁胶囊的一测多评检测方法》的发明专利（申请号 201910713888.6），已进入发明专利实质审查阶段，可期望系统性地解决公司核心大品种的知识产权保护失效问题，为该产品市场独占提供有效知识产权保护手段。



（三）欧盟认证进展情况以及美国 FDA 认证情况

重组人胰岛素欧盟注册的III期临床试验已经完成，并且完成了III期临床试验报告的编写，由于EMA增加了对生物仿制药的测试项目，正在准备相应补充实验和申报注册的DMF文档。

2020年陆续开展了甘精胰岛素在多个发展中国家注册资料的准备及申请工作，并完成了门冬胰岛素在发展中国家进行注册申请的前期准备工作。

2020年1月启动甘精胰岛素、门冬胰岛素生产基地的欧盟和美国FDA符合性项目，聘请国外公司指导进行，预计2022年生产基地符合EU/US FDA认证。

（四）主要项目建设的情况

截止报告期，已完成甘精胰岛素及门冬胰岛素两条独立生产线的试车及工艺验证等工作。正在准备甘精胰岛素新生产线异地转产变更的现场检查，2021年甘精胰岛素将转入新的生产线生产。

2020年9月29日公司将重组人胰岛素生产基地异地建设项目变更为德谷胰岛素原料药及注射液生产基地的工程项目和利拉鲁肽原料药及注射液生产基地工程项目，现土建工程部分已完成。

（五）生产、质量管理等工作。

1、生产保障工作

(1) 持续加强各车间、部门员工的培训、考核工作，提高员工的专业理论知识、GMP知识和操作技能，优化绩效考核及年度岗位评级晋升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主观能动性。

(2) 加强偏差、风险管理意识，围绕产品质量根据各产品生产工艺过程进行风险分析，找出风险点，采取相应改进措施，降低生产过程风险发生概率，并定期回顾改进后的实际效果。

(3) 加强生产设备管理，通过风险评估对所有设备进行分类，对关键生产设备做好预防性维护，对一般生产设备在保证不影响生产的情况下，做到及时维护，确保生产按计划进行。

(4) 加强员工节能降耗减排教育，建立有效的监督管理机制，每月对能源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找出能源消耗存在的问题，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给予解决，进一步提高员工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意识。

(5) 继续配合国际事务部，推进各车间品种多元化生产国际法规符合性工作，完成各品种与国际接轨。并配合好国内研发品种临床、注册、报产的生产和文件编写等工作。

(6) 安全教育常抓不懈，定期给员工做安全教育培训和消防演练，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遵照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强化安全生产基础工作，为公司全面完成生产经营工作奠定基础。



2、质量管控工作

(1) 2019 年 12 月正式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促进了药品研制、生产、经营、使用全过程管理要求的变革。在“四个最严”要求下，2020 年国家又相继颁布《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生物制品附录的修订版、2020 版《中国药典》、新版《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以及 ICH 《已上市生物制品药学变更研究》等法律法规及指导原则。公司以“全员质量意识、遵守法律法规，持续改进”的总体方针为指导，以“抓生产质量水平提升”为主题，以提高“工作质量、产品质量、服务质量”为重点，以“深化 GMP 管理、严控产品质量、确保用药安全”为己任，全面开展了符合新法规要求的质量体系升级工作，从抓基础管理入手，强化全员的质量意识，加强员工的基础技能培训，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质量管理水平的全面提升，随时迎接监管部门的 GMP 和生产及研制现场检查活动。2020 年度，接受 GMP 符合性检查 2 次；接受生产许可证增项变更的现场检查 2 次；门冬胰岛素注射液通过临床试验现场检查。组织并向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了生产许可证换发申请资料，及时顺利地完成公司的生产许可证换证工作。

(2) 深入开展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工作。

一是根据 2020 年国家连续颁布的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的质量体系。为适应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对生产、检验、质量保证方面的新要求，公司进行新法规的主题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的质量意识，在不断完善质量体系的同时，进一步加强现场管理，促进公司质量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二是在质量管理体系内部审计活动中，公司自检小组对各部门、生产现场进行了内部质量审计，针对内部审计中发现的不合格项进行了充分的分析、研究，提出了有针对性的纠偏及整改措施，并按期确认和核实各部门的整改结果，及时归档。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严控产品的质量过程，为生产、检验的日常工作提供充分的质量保障。

三是在车间、班组管理和现场管理中，结合车间各自的生产环节，进一步完善了专业管理与基础管理，制定出更具体的操作规程、检验质量标准、工艺规程等，制定了详细而明确的生产过程记录，为日常的过程放行工作提供了客观判断依据和有力的保证。

四是多品种管理模式的日益完善。基于质量风险管理原则，质量部制定有效的共线管理策略，通过实施有效的多品种管理方式，确保了公司的第三代胰岛素——甘精胰岛素注射液于 2020 年 2 月顺利投放市场，上市销售。

(六)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强化依法治企。

继续推动公司合法合规化经营，增强法律环节意识和法律保障，有效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持续优化组织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通过优化组织架构、绩效考核、预算管理、流程管理、完善内部激



励机制等管理，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管理水平和效率。

（七）加强人才培养与建设，健全完善激励机制。

持续完善内部组织架构，建立多层次人才培养体系，实施激励政策，形成有竞争的人才梯队。2020年，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一批年富力强的高管团队接棒，肩负起了东宝事业传承和发展的使命。推出了涵盖公司高管、研发、销售及核心业务骨干等领域的主要负责人员的股权激励计划，建立了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的长效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更好地助力公司实现长远发展。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289,216.9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14%；实现利润总额110,812.7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6.3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2,991.6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63%。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892,169,238.81	2,777,148,879.86	4.14
营业成本	588,376,619.60	721,508,155.02	-18.45
销售费用	909,273,184.02	848,794,150.01	7.13
管理费用	182,008,854.54	157,453,801.41	15.60
研发费用	106,926,064.02	78,043,444.04	37.01
财务费用	6,081,332.57	13,504,121.42	-5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286,108.30	1,152,169,735.74	3.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605,285.70	-152,498,196.2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785,771.48	-954,199,326.88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制定的发展目标，积极应对医药行业的政策变化，不断深化营销网络，抓好重点品种重组人胰岛素（注册商标：甘舒霖）、甘精胰岛素（注册商标：长舒霖）的销售工作，靠深耕基层市场，加强学术推广等营销模式，提升企业品牌和树立产品形象，使销售收入稳定增长，保持了企业健康稳定的发展态势。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行业	2,779,289,883.20	529,655,136.51	80.94	5.42	-13.18	增加 4.08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	6,818,611.99	5,306,378.74	22.18	40.21	13.13	增加 18.63 个百分点
房地产行业	68,926,190.46	46,793,761.02	32.11	-38.00	-53.40	增加 22.4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产品系列	2,206,544,865.32	263,190,821.83	88.07	5.00	-9.67	增加 1.94 个百分点
重组人胰岛素原料药	57,567,040.46	26,543,337.31	53.89	-48.94	-56.41	增加 7.91 个百分点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131,498,398.56	12,748,444.98	90.31	-	-	
注射用笔、血糖试纸、采血针等医疗器械	333,961,814.09	207,058,417.36	37.99	-5.79	-8.93	增加 2.13 个百分点
中成药	49,458,330.81	19,927,271.60	59.71	-26.86	-34.55	增加 4.73 个百分点
塑钢窗及型材	6,818,611.99	5,306,378.74	22.18	40.21	13.13	增加 18.63 个百分点
丽景花园小区商品房	68,926,190.46	46,793,761.02	32.11	-38.00	-53.40	增加 22.43 个百分点
技术服务	259,433.96	186,843.43	27.98	-	-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大区一	1,998,163,893.65	407,487,424.65	79.61	19.03	15.26	增加 0.67 个百分点



大区二	803,095,723.01	148,405,963.19	81.52	-5.29	-24.37	增加 4.66 个百分点
国外	53,775,068.99	25,861,888.43	51.91	-50.98	-57.13	增加 6.9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产品系列的毛利率提高了 1.94%、重组人胰岛素原料药的毛利率提高了 7.91%，主要是产量提高、规模经济和经营杠杆作用得以发挥所致；注射用笔、血糖试纸等医疗器械的毛利率提高了 2.13%，主要是外购原料成本有所下降所致；丽景花园小区商品房的销售毛利率提高了 22.43%，主要是 2019 年调增了暂估开发成本补转已售房产成本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产品系列	万支	5,953.86	5,672.70	458.86	9.74	5.02	142.14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万支	136.55	107.16	29.38	-	-	-
镇脑宁胶囊	万盒	360.01	289.55	69.24	-14.00	-35.46	239.39

产销量情况说明

本年度公司适当增加了产品的库存储备，应对可能的突发状况；同时因一季度春节假期停止生产，公司年末库存商品较同期有所增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医药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529,655,136.51	91.04	610,069,359.95	85.30	-13.18	-
建材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5,306,378.74	0.91	4,690,547.68	0.66	13.13	-
房地产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46,793,761.02	8.04	100,405,678.64	14.04	-53.40	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调增了暂估开发成本补转已售房产成本所致。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产品系列	主营业务成本	263,190,821.83	45.24	291,361,112.79	40.74	-9.67	新产品上市带来了协同效应及规模效应；公司在采购环节议价能力增强；加强了成本管控。
重组人胰岛素原料药	主营业务成本	26,543,337.31	4.56	60,900,136.57	8.52	-56.41	主要原因是收入下降影响所致。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主营业务成本	12,748,444.98	2.19	-	-	-	-
注射用笔、血糖试纸、采血针等医疗器械	主营业务成本	207,058,417.36	35.59	227,361,324.39	31.79	-8.93	-
中成药	主营业务成本	19,927,271.60	3.43	30,446,786.20	4.26	-34.55	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下降导致营业成本也相应下降。
塑钢窗及型材	主营业务成本	5,306,378.74	0.91	4,690,547.68	0.66	13.13	-
丽景花园小区商品房	主营业务成本	46,793,761.02	8.04	100,405,678.64	14.04	-53.40	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调增了暂估开发成本补转已售房产成本所致。
技术服务	主营业务成本	186,843.43	0.03	-	-	-	-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9,050.7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0.1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9,165.6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4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338.2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94%。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比例 (%)	情况说明
管理费用	182,008,854.54	157,453,801.41	15.60	-



销售费用	909,273,184.02	848,794,150.01	7.13	-
财务费用	6,081,332.57	13,504,121.42	-54.97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融资规模下降，利息支出大幅下降所致。
所得税费用	177,805,121.64	142,852,424.99	24.47	-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06,926,064.0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36,202,748.27
研发投入合计	243,128,812.2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8.41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8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4.2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56.02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用于研发方面的投入总额为 24,31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8.41%。公司投入的研发费用主要依托生物制药和中药研究发展平台，逐渐探索出适应公司自身发展特点的多元化科研管理模式，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致力于研究开发糖尿病治疗领域的产品，三代胰岛素、四代胰岛素、口服降糖药、GLP-1 受体激动剂类药物的开发等。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比例（%）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286,108.30	1,152,169,735.74	3.48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605,285.70	-152,498,196.24	不适用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回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较上期减少，本期购入长期资产投入增加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	-480,785,771.48	-954,199,326.88	不适用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融资规模下降及偿付利息支出下降所



现金流量净额				致。
--------	--	--	--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93,375,240.49	10.22	368,012,975.36	6.88	61.24	同期公司购买的 2 亿元理财产品列示在其他流动资产中。
应收款项融资	60,820,972.32	1.05	90,753,771.13	1.70	-32.98	主要原因是客户减少银行承兑汇票的使用所致。
其他应收款	18,053,001.97	0.31	54,643,885.98	1.02	-66.96	公司强化了费用结算的及时性同时控制销售人员备用金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7,428,638.24	0.30	205,614,429.12	3.84	-91.52	上年年末余额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理财产品 20,273.86 万元已到期赎回。本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固定收益型大额存单本息合计 20,134.33 万元在银行存款中列报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413,029,634.10	7.12	307,016,448.64	5.74	34.53	主要原因是特宝生物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4,650 万股, 由于股权比例变动导致其他权益变动增加 7,746.96 万元, 按照权益法确认对联营企业-特宝生物的长期股权投资 3,504.11 万元。
开发支出	352,438,487.62	6.07	216,235,739.35	4.04	62.99	主要原因是随着研发进度的推进, 本期门冬胰岛素研究开发与应用项目新增投入 4,965 万元, 人胰高血糖素样肽-1 类似物 (利拉鲁肽) 注射液的开发新增投入 4,853 万元。
短期借款		0.00	125,000,000.00	2.34	-100.00	归还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通化市支行信用借款 12,500 万元所致。



预收款项	1,390,042.96	0.02	29,947,823.25	0.56	-95.36	主要原因是单独主体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将上年末预收款项 2,159.96 万元结转收入。
其他应付款	72,315,183.07	1.25	26,269,535.18	0.49	175.28	主要原因是公司以 699 万股回购股份向 9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收到限制性股票款 5,941.50 万元。公司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导致其他应付款增加了 5,941.50 万元。
库存股	200,493,755.18	3.45	133,455,359.61	2.49	50.23	回购公司股份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效应进一步产生积极的效果。随着医保准入、国家、地方两级集采两大政策的衔接及不断推进，医药企业进入准入竞争时代。常规药品降价趋势不可避免，同质化仿制药微利化成为常态，集采还在不断扩围。互联网+医疗健康逐渐放开，使医药企业迎来多元领域布局的机会，面对医疗格局的变化，医药企业战略重构尤为重要。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的变化，关注集采扩围产品的变化，提前布局，及时有效应对。

2、为保护专利权人合法权益，降低仿制药的专利侵权风险，鼓励药物研发创新，推动仿制药高质量发展，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知识产权局共同研究起草了《药品专利纠纷早期解决机制实施办法（试行）（征求意见稿）》，并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征求意见。征求意见稿给出了专利链接制度的具体要求，从政策层面鼓励我国的仿制药发展，同时也为创新药发展带来积极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该实施办法相关工作进度，做好公司后续产品的研发规划，积极争取政策为企业带来的发展机遇。

3、2020 年 9 月，国家药监局发布了《医药代表备案管理办法（试行）》，对医药代表进行了明确的定义，并对其主要职责、可以开展的活动和职业禁忌进行了明确规定。《医药代表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实施将对医药企业的营销行为产生较大影响。公司按照要求做了相关的部署，并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药品销售和学术推广工作。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生物制品	糖尿病	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30R）	生物制品 4 类	1 型或 2 型糖尿病	是	否	无	否	是	是	是
		精蛋白重组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40/60）	生物制品 7 类	需用胰岛素治疗的糖尿病	是	否	无	否	是	是	是
		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	生物制品 15 类	1 型或 2 型糖尿病	是	否	无	否	是	是	是



		(50R)									
		人胰岛素注射液	生物制品 2 类	1 型或 2 型糖尿病	是	否	无	否	是	是	是
		精蛋白人胰岛素注射液	生物制品 2 类	1 型或 2 型糖尿病	是	否	无	否	是	是	是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生物制品 15 类	需用胰岛素治疗的糖尿病	是	否	无	否	是	是	是
中成药	心脑血管	镇脑宁胶囊	原中药新药	熄风通络。用于风邪上扰所致的头痛头昏、恶心呕吐、视物不清、肢体麻木、耳鸣；血管神经性头痛、高血压、动脉硬化见上述证候者。	是	否	根据 2020 年版镇脑宁胶囊修订质量标准研究成果，申请《一种用于镇脑宁胶囊的一测多评检测方法》的发明专利（申请号 20191071388 8.6），已进入发明专利实质审查。	否	否	是	是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糖尿病	233,804.33	27,593.93	88.20	11.25	-5.29	2.06	90.88%
心脑血管	4,462.94	1,707.73	61.74	-31.85	-34.34	1.45	70.31%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糖尿病用药的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数据来源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糖尿病”类产品的毛利率。

②心脑血管用药的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数据来源于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告中“心脑血管”类产品的毛利率。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通化东宝不断加强科研平台建设，自身科研创新体系不断完善，专注糖尿病领域及其他内分泌重要领域的药物研究与开发，通过抓住国家创新药的历史机遇，不断推动公司科技创新，提高新药研发创新能力。2020 年三代胰岛素、口服降糖药、GLP-1 受体激动剂类药物的注册申报及四代胰岛素的研发均取得了阶段性的进展。2020 年 2 月，三代胰岛素甘精胰岛素注射液投入市场，2020 年 4 月三代胰岛素门冬胰岛素及注射液通过临床试验现场核查，12 月收到生产现场核查通知，目前处于注册生产现场与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阶段。产品有望在 2021 年获得生产批件，届时将形成与甘精胰岛素的产品组合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糖尿病药物研发的竞争优势。四代胰岛素超速效赖脯胰岛素注射液（THDB0206）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该产品是我国第一个获得临床许可进入临床试验阶段的四代胰岛素。根据公司创新药研发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创新药研发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吸引高层次科研人才，在杭州建立创新药研发中心，作为通化东宝创新药研发中心。研发中心的设立，有利于公司借助杭州及长三角地区的区位优势、生物医药研发生态圈、高校和科研机构及医疗机构资源、优惠政策等有利条件，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研发竞争力，为中长期发展打下更坚实基础。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门冬胰岛素研究开发与应用	门冬胰岛素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适应症：糖尿病	是	否	门冬胰岛素：于 2020 年 12 月收到生产现场检查通知，目前处于注册生产现场与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阶段。
	门冬胰岛素注射液、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门冬胰岛素 50 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适应症：糖尿病	是	否	门冬胰岛素注射液：于 2020 年 12 月收到生产现场检查通知，目前处于注册生产现场与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阶段。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III 期临床试验



						全部病例完成临床观察。门冬胰岛素 50 注射液：获得 III 期临床试验总结报告，完成 Pre-NDA 提交。
赖脯胰岛素研究开发与应用	重组赖脯胰岛素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适应症：需要胰岛素治疗的糖尿病	是	否	临床试验阶段
	重组赖脯胰岛素注射液、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25R）、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50R）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适应症：需要胰岛素治疗的糖尿病	是	否	临床试验阶段
德谷胰岛素研究开发与应用	德谷胰岛素原料药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适应症：成人 2 型糖尿病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德谷胰岛素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适应症：成人 2 型糖尿病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人胰高血糖素样肽-1 类似物研究开发与应用	利拉鲁肽原料药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适应症：成人 2 型糖尿病	是	否	临床试验阶段
	利拉鲁肽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适应症：成人 2 型糖尿病	是	否	I 期临床试验获得总结报告；III 期临床试验全部病例完成临床观察。
	度拉糖肽原料药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适应症：成人 2 型糖尿病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度拉糖肽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适应症：成人 2 型糖尿病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索马鲁肽原料药	治疗用生物制品 3.2 类	适应症：成人 2 型糖尿病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索马鲁肽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3.2 类	适应症：成人 2 型糖尿病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超速效赖脯胰岛素和可溶性甘精赖脯双胰岛素开发与应用	超速效赖脯胰岛素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2 类改良型生物制品中的 2.1 类	适应症：成人 1 型糖尿病，成人 2 型糖尿病	是	否	临床试验阶段
	可溶性甘精赖脯双胰岛素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2 类改良型生物制品中的 2.3 类	适应症：成人 2 型糖尿病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类				
瑞格列奈二甲双胍片	瑞格列奈二甲双胍片	化学药品 4 类	适应症：成人 2 型糖尿病	是	否	药学研究阶段
瑞格列奈片	瑞格列奈片	化学药品 4 类	适应症：成人 2 型糖尿病	是	否	临床试验阶段
磷酸西格列汀原料药及片剂	磷酸西格列汀片	化学药品 4 类	适应症：2 型糖尿病	是	否	已申请上市许可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	化学药品 4 类	适应症：2 型糖尿病	是	否	已申请上市许可
琥珀酸曲格列汀原料药及片剂	琥珀酸曲格列汀片	化学药品 3 类	适应症：2 型糖尿病	是	否	临床试验阶段
恩格列净原料药及片剂的开发	恩格列净片	化学药品 4 类	适应症：2 型糖尿病	是	否	临床试验阶段
恩格列净二甲双胍片的开发	恩格列净二甲双胍片	化学药品 4 类	适应症：2 型糖尿病	是	否	药学研究阶段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报告期内，获得临床批件的药（产）品情况

序号	呈交申报的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
1	超速效赖脯胰岛素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2 类改良型 生物制品中的 2.1 类	成人 1 型糖尿病，成人 2 型糖尿病
2	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糖尿病
3	门冬胰岛素 50 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糖尿病
4	赖脯胰岛素及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需要胰岛素治疗的糖尿病
5	赖脯胰岛素注射液 25R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需要胰岛素治疗的糖尿病
6	赖脯胰岛素注射液 50R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需要胰岛素治疗的糖尿病



7	利拉鲁肽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成人 2 型糖尿病
8	琥珀酸曲格列汀原料药及其片剂 (BE 备案)	化学药品 3 类	2 型糖尿病
9	瑞格列奈片 (BE 备案)	化学药品 4 类	成人 2 型糖尿病
10	恩格列净及其片剂 (BE 备案)	化学药品 4 类	2 型糖尿病

②报告期内, 申报生产的药 (产) 品情况

序号	呈交申报的药 (产) 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
1	门冬胰岛素及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	糖尿病
2	磷酸西格列汀原料药及磷酸西格列汀片	化学药品 4 类	2 型糖尿病
3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	化学药品 4 类	2 型糖尿病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 (产) 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9、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长春高新	68,154.12	7.95	6.23	30.36
丽珠集团	98,959.17	9.41	8.17	10.66
华润三九	58,120.49	4.26	4.23	21.10
华兰生物	21,875.02	4.35	2.91	2.53
哈药股份	12,379.24	1.15	3.10	25.26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51,897.61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8.41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4.37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56.02			

注: 上述表格中同行业公司数据来源于 2020 年年度报告;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五家同



行业公司的平均数。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 24,312 万元，较上年增长 22.17%。随着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医疗保障制度、药品管理制度等新政策，国家医保目录调整，带量采购扩围，对医药行业带来深刻影响，医药行业市场增速已进入平稳增长的阶段，行业内部分化持续加剧，创新成为行业的发展方向，优质创新型企业抓住行业机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为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研发投入，每年持续增加研发支出。公司现阶段的研发投入情况能够满足未来发展的需求。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门冬胰岛素原料药及制剂研究开发与应用	4,965.17		4,965.17	1.72	30.95	公司对该项目加大开发力度，以加速项目进程所致。
赖脯胰岛素原料药及制剂研究开发与应用	2,444.44		2,444.44	0.85	541.31	公司对该项目加大开发力度，以加速项目进程所致。
人胰高血糖素样肽-1 类似物(利拉鲁肽)注射液的开发	4,852.95		4,852.95	1.68	11.75	公司对该项目加大开发力度，以加速项目进程所致。
瑞格列奈片项目	866.58		866.58	0.30	446.15	公司对该项目加大开发力度，以加速项目进程所致。
超速效赖脯胰岛素的研究与开发	147.34		147.34	0.05	-	主要原因项目本期进入临床阶段，相关支出资本化。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基于重组人胰岛素（注册商标：甘舒霖）、甘精胰岛素（注册商标：长舒霖）的销售专业性比较强，公司自建专业化销售团队，在糖尿病领域创立自身运营模式。以学术活动引导的专业化市场推广等形式，按照所有市场活动需要不断提高地区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另外公司自建商务团队，负责和商业公司签订销售合同，提供相应服务，负责回款等。产品再由商业公司配售到医院，完成整个销售。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职工薪酬	123,986,880.52	13.64
职工福利费	25,712,008.34	2.83
折旧费	15,642.33	0.00
运输费	19,109,589.33	2.10
差旅费	437,915,949.31	48.16
办公费	28,018,546.91	3.08
邮电费	1,254,758.72	0.14
宣传费	120,459,815.13	13.25
咨询费及市场开发费	126,694,863.83	13.93
境外销售技术服务费	6,212,753.06	0.68
慢病平台技术及市场服务费	4,522,021.31	0.50
其他	15,370,355.23	1.69
合计	909,273,184.02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长春高新	258,239.38	30.11
丽珠集团	307,586.88	29.24
华润三九	501,515.51	36.78
华兰生物	107,554.34	21.41
哈药股份	107,516.17	9.97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90,927.32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31.44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销售费用率同比增长 0.88%，主要原因是为加快新产品甘精胰岛素市场布局和推广，扩大重组人胰岛素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以及糖尿病相关医疗器械市场推广，进一步加大对市场开拓费用的投入所致。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资产规模	净利润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建材	塑料建材及制品生产制造、销售服务；其他建材及制品生产制造、销售服务等	10,000	95.09	17,510.89	7,996.91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医药企业	生物药品制造、生物技术推广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40,680	30.06	119,273.40	11,656.96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	医疗器械批发；生物技术服务；精密仪器批发；医疗器材制造等	70,000 万 (新台币)	19.43	109,160.91	1,455.49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房地产	房地产开发、出售、二手房交易	0.00	97.59	26,096.37	-1,336.9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在医保控费、带量采购的大背景下，医药行业市场带来更大的压力，业务要发展同时要降低成本，适应市场环境的变化。新《药品管理法》颁布实施，促使药品监管体系更加完善。在国家行业政策的引导和市场环境的作用下，医药企业的创新投入将进一步加大，临床疗效确切，高壁垒高附加值的仿制药品、创新药品种将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



2、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十三五”时期医药工业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但随着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深化，医药企业在监管、市场等各方面较以前承受了更大的压力，随着研发、生产到流通的产业链各环节标准的提升和监管的强化，行业门槛进一步提高，医药行业分化趋势表明，医药行业正在加速优胜劣汰、转型升级和创新升级。

3、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药品的需求发生改变，尤其近 10 年来，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及伴随生活方式的改变，肿瘤、糖尿病、高血压高血脂、神经系统用药、慢性肾病等慢性发病率明显提高，用药在市场上将有很显著的成长空间，与中国疾病变化趋势亦相吻合。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重点开发治疗糖尿病领域的系列产品，以发展糖尿病治疗领域为核心，丰富糖尿病治疗领域的产品线。结合公司竞争优势，继续实施产品创新战略，提高新药研发创新能力，做好在研产品后续开发工作，增加在研产品储备；继续努力推进国际化战略，做好产品国外注册与出口工作；关注国家新的医改政策和医药行业发展趋势，继续加强营销能力建设，做好政策变化的应对工作。逐步实现胰岛素全规格供应，通过完备的胰岛素笔及针头的注射系统，高品质血糖监测系统，通过线上和线下的病人管理，使通化东宝成为专业的糖尿病生产企业以及整体的提供服务的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面对外部宏观经济的复杂形式及医药行业格局的深刻变化，国家对医药产业监管力度的不断加大，带量采购继续推进，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将面临更大的挑战，2021 年公司将按照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紧紧把握医药行业深度变革机遇，顺应产业格局变化趋势，继续秉承“坚持自主创新，创造世界品牌”的发展理念，围绕“提高全员素质、强化环境理念、实行数字管理，打造百年基业”的企业发展目标，创新经营模式，做精做强主业，传承升华企业精神，迎来新的发展时期。重点围绕糖尿病领域药物进行产品开发和生产，加快成果转化步伐。不断深入调整营销机制，落实目标责任，狠抓企业内部管理，确保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为了实现上述目标，公司将着重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深耕核心业务，时刻关注国家相关行业政策变化，全面做好营销工作。2021 年公司将以行业政策为指引，继续练好内功，积极做好人员的区域调整和布局聚焦专业化和学术化营销，继续在基层开展大量符合国家糖尿病分级诊疗政策的学术和市场活动，按照既定的基层为主的市场策略，继续深挖基层市场，做精主业，形成增量。同时继续做好甘精胰岛素的入院和上量，提高市场占有率，扩大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做好慢病平台建设和 POCT 项目的开展，确保公司在二代胰岛素和三代甘精胰岛素的销售能力。加强商务团队的管控，降低商业风险，保证货款安全。



2021 年国家带量采购继续执行，公司将积极应对行业变革，密切关注国家相关政策变化的落实情况，积极做好有效应对工作。

2、在研发和项目申报方面，公司将继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并通过对外合作方式，加码创新药领域的研发投入。继续推进各研发项目的申报进度和研发效率，丰富公司糖尿病治疗领域的产品管线。同时布局多品种海外注册，推进生产基地的欧盟和美国 FDA 符合性的工作进展，使研发的产品进入国际市场。

3、加大企业改革和监督管理机制，深入推进管理提升。引入和优化管理模式，形成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管理，制定和更新各项管理和考核制度；完善奖励机制和配套合理的薪酬体系，强化绩效考核的实施，通过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考核方式，有效激励表现优秀的员工，并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人才方面，采取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通过考核，将有能力、有贡献、有忠诚度的员工破格提拔，培养一支优秀高效的人才梯队。

4、持续优化组织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理顺职责定位和 workflows，提高工作效能。强化依法治企，增强法律环节意识和法律保障，有效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以抓重点项目、重点工作为突破口，制定年度目标，促使企业目标实施落地。

5、全面开展成本、考核、安全、风险、规范、环保等方面的工作落实，通过信息化管理，加强采购、生产、销售各项业务的有效衔接和反馈，做到科学排产、优化供应链管理，降低企业生产和运营成本。建立完善安全质量管理体系，把安全生产纳入企业年度经营目标和长期战略规划，加强质量安全培训，严格环境、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提高员工素质。强化环保责任。继续加大环境保护投入，做好环境保护项目的技改和提能升级工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受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影响较大，近年来，随着医药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国家对医药行业的监管力度不断加大。药品审批、质量监管、药品招标、医保控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等系列政策措施的实施，为整个医药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使公司面临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在集采竞价的大背景下，药品价格面临着降价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的变化，提前布局，做好谋划及时有效的应对，并以符合国家要求开展学术活动和市场活动，提升产品的品牌影响力，拉动销售增长。

2、研发风险

新药研发是一项高投入、高风险、周期长的工作，对人员素质要求高的特点，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的影响。近年来，频繁推出药品研发相关政策，对新药上市的评审工作要求进一步提高。公司将积极强化新药研发的针对性，公司一直致力于重点开发治疗糖尿病领域的系



列产品，新产品如按计划推向市场，新加入的治疗糖尿病产品将带来新的增长点，实现营销全面进入国内糖尿病市场的战略部署。

3、其它因素面临的风险：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国家对环境整治力度不断加大，环保标准明显提高；药品质量监督日趋严格，生产质量的投入将导致企业成本上升。随着公司规模的不间断扩大，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的不断扩张，公司在战略规划、制度制订、组织搭建、运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需要建立适应公司长远发展的管理体系、内控制度、组织架构、人才储备以及业务流程，公司存在现有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公司快速扩张的可能性，给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同时，生产原材料、能源、动力和人工成本上涨，都将带来产品盈利能力下降风险。受新冠肺炎疫情爆发的影响，疫情使公司生产经营、物流通道、市场销售等工作均受到一定程度限制。面对各种影响，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积极有序恢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工作，在支持国家抗疫工作的同时，积极应对市场，有效降低运营风险，确保企业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经营规划、盈利能力、股东回报等因素基础上，公司对《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做了进一步的修改完善，修改完善的《公司章程》经 2015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形成决议，并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 5 月 7 日公司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大会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总股本 2,033,988,517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帐户上已回购股份 16,100,000 股后股本数为 2,017,888,517 股，以此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03,577,703.40 元（含税）。尚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20 年 5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刊登了《通化东宝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有关分红原则及政策，分红标准及比例清晰明确，相关的决策程序和监督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表意见，中小投资者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切实维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2.10	0	425,037,592.98	929,916,045.06	45.71
2019 年	0	2.00	0	403,577,703.40	811,206,148.03	49.75
2018 年	0	2.00	0	406,797,703.40	838,605,479.74	48.51

注：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0 元（含税）。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期间实施了股份回购，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完成回购，共计回购股份 9,999,979 股已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目

前总股本 2,033,988,517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帐户上已回购股份 9,999,979 股后股本数为 2,023,988,538 股(回购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25,037,592.98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分红的金额	比例(%)
2020 年	0	0
2019 年	200,457,967.43	24.71
2018 年	299,848,545.13	35.76

注 1:公司在 2018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股份回购,累计回购股份 19,567,248 股,占当时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5%,支付的总金额为 299,848,545.13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此次回购股份已按回购预案的上限金额实施完毕,于 2018 年 12 月 11 将回购股份全部注销。依照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因此,公司 2018 年度分红金额为现金分红金额和股份回购金额合计,共计 706,646,248.53 元,占公司 2018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84.26%。

注 2:公司在 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0 年 2 月 20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股份回购,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6,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79%,支付的总金额为 200,457,967.43 元(不含交易费用)。此次回购股份已按回购预案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6,000 万元(含)的规定金额实施完毕,此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依照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因此,公司 2019 年度分红金额为现金分红金额和股份回购金额合计,共计 604,035,670.83 元,占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74.46%。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	解决同业	东宝集团、李一奎、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尽力减少或避	2015 年 12 月 11 日;期限:持有发行人	是	是



相关的承诺	竞争	王殿铎	免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如确有必要，则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严格遵守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	股份的任何期限内。		
	解决同业竞争	东宝集团、李一奎、王殿铎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全力支持通化东宝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	2015年12月11日； 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东宝集团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通化东宝股份之日止。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7年7月5日财政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据此，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拟变更原有的会计政策。

2、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1) 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及其相关规定，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2017年发布的新收入准则。

(2) 在新收入会计准则下，不再区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和建造合同等具体交易形式，按照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确认收入，并对很多具体的交易和安排提供了更加明确的指引。修订的主要内容包括：

- ①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准则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 ②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 ③对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④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3、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5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8）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7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适用 不适用**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为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制订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化东宝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通化东宝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经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通化东宝 2020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通化东宝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0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85）。
2020 年 11 月 26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0 年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



<p>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符合条件的 378 名激励对象股票期权 5,323.50 万份，行权价格为每份 14.31 元；授予 92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699.00 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 8.50 元</p>	<p>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2）。《通化东宝向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3）。</p>
<p>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完成了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7）</p>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2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员工持股计划的非交易过户登记工作。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911 万股公司标的股票已于 2021 年 2 月 1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价格为 8.5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9）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预计</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p>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关联人通化创新彩印有限公司、通化东宝进出口有限公司、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通化东宝医药经营有限公司、通化东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为 17,700 万元。该议案已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额为 14,087.66 万元，其中，接受通化恒德环保有限公司环保处理及设备租赁关联交易额超额 769.11 万元，向通化恒德环保有限公司销售蒸汽关联交易额超额 187.87 万元，向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销售建材关联交易额超额 255.98 万元，除此之外其它均未超出预计额度。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4）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000.00	200,00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2019-09-03	2020-08-24	闲置募集资金	固定收益类、货币市场类等	协议约定	4.2%	8,192,876.71	本息按期收回	是	是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新华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2020-09-03	2021-03-03	闲置募集资金	单位大额存单产品	协议约定	2.015%		未到期	是	是

注：2021年3月3日，公司已赎回吉林银行单位大额存单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2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202.61944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3 月 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5）。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6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5,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内容详见于 2016 年 8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59）。

2、2017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

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内容详见于 2017 年 8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63）

3、2018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内容详见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47）

4、2019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用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短期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经营层具体办理实施等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内容详见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50）

5、2020 年 9 月 3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同意用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结构性存款或单位定期存款，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经营层具体办理实施等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6）

6、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累计已获收益 46,679,452.07 元。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通化东宝一直以来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在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过程中，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顺应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本着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的原则，努力保护自然环境和生态资源，积极履行对股东、职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所应承担的责任。公司建立并执行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操作规范和应急预案；创建清洁生产示范企业，转变发展方式，实现循环经济。实施监测考核体系，强化日常监控，不断进行安全生产的投入，结合实际情况在人力、物力、资金、技术等方面提供必要的保障。通过一系列的成熟管理制度，保证产品质量的有效性；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保证员工的身心健康。以良好的业绩回报股东，回报员工，回报社会。

本公司《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是国家重点排污单位，其他各控股子公司均不是国家重点排污单位。现就本公司排污信息说明如下：

①公司现有主要污染排放口为：污水处理站总排放口 1 座（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燃煤锅炉烟囱 1 座，天然气锅炉烟囱 3 座。

②污水排放为有间歇排放，通化东宝所有废水全部排入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排放，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 和氨氮，执行标准为《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GB21907-2008），其特征污染物标准：COD 为 80mg/L、氨氮为 10mg/L，现场安装有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环保局平台联网，持续达标排放。

③废气排放为有组织排放，主要污染物为 SO₂、氮氧化物和颗粒物，执行标准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其主要污染物标准分别为：

燃煤锅炉：SO₂ 为 300 mg/m³、氮氧化物 300 mg/m³、颗粒物 50 mg/m³。

天然气锅炉：SO₂ 为 50 mg/m³、氮氧化物 200 mg/m³、颗粒物 20 mg/m³。

④公司于 2020 年 8 月获得排污许可证，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获得排污许可证。

具体排放信息如下表：（燃气锅炉未使用）

表一、废水排放信息(公司废水全部排入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排放)

企业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 (mg/L)	许可排放浓度 (mg/L)
通化东宝	COD	1	24.31	80
	氨氮	1	1.17	10
	总磷	1	0.16	0.5
	总氮	1	11.53	30

表二、天然气锅炉烟气排放

企业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 (mg/m ³)	许可排放浓度 (mg/m ³)
通化东宝	SO ₂	3	0	50
	氮氧化物	3	0	200
	颗粒物	3	0	20

表三、燃煤锅炉烟气排放

企业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 (mg/m ³)	许可排放浓度 (mg/m ³)
通化东宝	SO ₂	3	133.50	300
	氮氧化物	3	228.71	300
	颗粒物	3	13.19	50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燃煤锅炉配套的烟气治理设施均正常稳定运行，锅炉烟气经处理后稳定达标排放。其中各治理设施信息：

除尘设施（去除颗粒物）：袋式除尘器，共两套，除尘效率 97%以上，烟气处理量：6200m³/h；

脱硝设施（去除氮氧化物）：SNCR 工艺烟气脱硝，共两套，脱硝去除效率 30%以上；

脱硫设施（去除二氧化硫）：高效脱硫喷淋塔，碱法脱硫，共两套，二氧化硫去除效率 95%以上；

燃煤锅炉安装有在线监测系统，与生态部门监控平台联网。

②燃气锅炉采用天然气做为燃料，清洁环保，燃烧后的烟气污染物浓度低于国家标准，不需要采取治理设施即可排放。

燃气锅炉安装有在线监测系统，2020 年未使用。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实施环境影响评价的项目有：

①通化东宝胰岛素类似物（甘精胰岛素、门冬胰岛素）注射液生产线项目，环评已通过专家评审，并于 2020 年获得环评批复（通县环审字【2020】7 号）。

②通化东宝利拉鲁肽原料药及注射液生产基地工程项目，环评已通过专家评审，并于 2021 年获得环评批复（吉环审字【2021】5 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环保、安全法律法规，确保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能及时予以控制，防止重大事故的蔓延及污染，有效地组织抢险和救助，保障员工人身安全及公司财产安全，依据《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文件，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相应的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预案，并向上级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公司编制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通过专家评审并在通化县环境保护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220521-2020-0016-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稳定运行，每天按要求开展自动和自行监测。厂内共设置自行监测点位 5 个，包括废水排放口 1 个、噪声监测点 4 个，分别是东侧厂界、西侧厂界、南侧厂界、北侧厂界。根据标准要求，废水应监测指标 16 项，其中氨氮、COD、PH 为自动监测；生化需氧量、总磷、总氮、悬浮物、色度、甲醛、总余氯、粪大肠杆菌为化验室手工监测；其余 5 项为委托监测，包括挥发酚、乙腈、动植物油、急性毒性、总有机碳。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本公司外，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子公司在环境保护工作上也一直积极投入，重点做好燃煤锅炉的除尘、脱硫、脱硝设施改造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各项环保法律、法规的执行，保证企业守法运行。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990,000	6,990,000	6,990,000	0.3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990,000	6,990,000	6,990,000	0.3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6,990,000	6,990,000	6,990,000	0.3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033,988,517	100.00				-6,990,000	-6,990,000	2,026,998,517	99.66
1、人民币普通股	2,033,988,517	100.00				-6,990,000	-6,990,000	2,026,998,517	99.6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2,033,988,517	100.00				0	0	2,033,988,517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28日公司已完成股票期权5,323.5万份、限制性股票699.00万股授予登记工作，并于2020年12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此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92名激励对象699.00万股的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在二级市场上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将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因此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总股本变动，授予后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2,033,988,517.00元，股本仍为人民币2,033,988,517.00元。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3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97）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0年限制性股票核心技术（业务）骨干92人	-	-	699.00	699.00	限制性股票激励授予	2022.5.26 2023.5.26 2024.5.26
合计	-	-	699.00	699.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3,125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1,632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92,517,394	591,699,387	29.09		质押	473,142,897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天津栎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058,967	183,058,967	9.0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431,633	122,480,152	6.02		无		其他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103组合	649,9930	54,500,000	2.68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284,286	1.00		无		其他
汇添富基金—兴业银行—汇添富—兴汇9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350,046	0.90		无		其他
国家第一养老金信托公司—自有资金	3,379,940	16,063,895	0.79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14,999,713	0.74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439,043	0.66		无		其他
张炜		13,080,000	0.64		无		境内 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91,699,387	人民币普通股	591,699,387



天津桢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058,967	人民币普通股	183,058,96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2,480,152	人民币普通股	122,480,152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3 组合	5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5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284,286	人民币普通股	20,284,286
汇添富基金－兴业银行－汇添富－兴汇 9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350,046	人民币普通股	18,350,046
国家第一养老金信托公司－自有资金	16,063,895	人民币普通股	16,063,895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14,999,713	人民币普通股	14,999,7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439,043	人民币普通股	13,439,043
张炜	13,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东宝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佳鸿
成立日期	1992 年 10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建筑材料、机械设备购销；进口（国家限定一、二类商品除外）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企业经营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项目投资。（以下项目在分公司经营）：生物制品、中成药、化学药品、医疗器械、食品、保健品、化妆品研发、生产、销售；医药技术服务、成果转让；企业管理咨询、健康管理咨询；人参种植、初加工；智能化信息工程开发、设计、施工；从事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服务；餐饮宾馆、购物广场、休闲健身、室内娱乐服务、儿童乐园、影院、停车场服务；超级市场综合销售；场地租赁，房



	房屋租赁，摊位出租，商品促销服务、商场管理，物业管理，广告设计发布；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热力供应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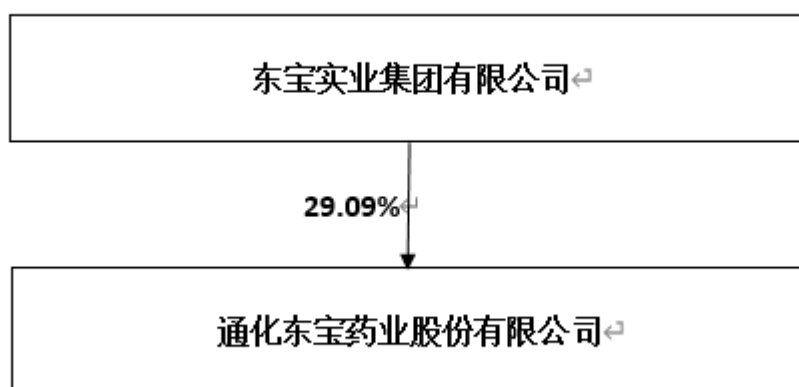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东宝集团与天津桢逸、通化东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2020 年 8 月 7 日签署了《关于股份转让及股份出资协议》及《关于股份转让及股份出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2020 年 8 月 11 日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控股股东签署〈关于股份转让及股份出资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6）、《通化东宝关于控股股东签署〈关于股份转让及股份出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5）及相关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东宝集团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83,058,967 股无限售流通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9%）转让给天津桢逸。并于 2020 年 9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此次股份转让后东宝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91,699,387 股，占公司总股本 29.09%。此次股份协议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一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本公司董事长及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东宝集团董事长职务，现任东宝集团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王殿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本公司监事及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东宝集团监事、党群部主任、工会副主席职务，现已退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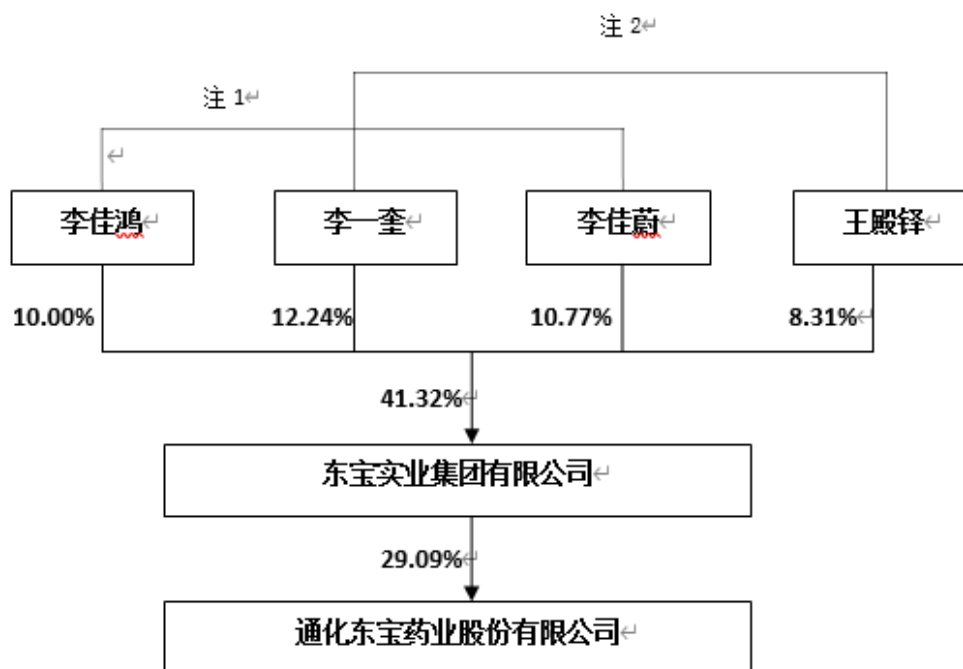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 1：李一奎已与李佳鸿、李佳蔚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就东宝集团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事务的决定在事实上保持一致，如在重大决策事项中双方出现争议的，以李一奎意见为准。

注 2：李一奎已与王殿铎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就东宝集团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事务的决定在事实上保持一致。李一奎和王殿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冷春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2020/5/7	2023/5/7	2,280,960	2,280,960	0		377.68	否
李佳鸿	董事	男	33	2020/5/7	2023/5/7					17.32	是
张国栋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2020/5/7	2023/5/7	264,120	264,120	0		118.32	否
张文海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2020/5/7	2023/5/7	597,067	597,067	0		111.10	否
王玮	董事	男	38	2020/9/28	2023/5/7					0	否
鞠安深	董事	男	37	2020/9/28	2023/5/7					0	否
毕焱	独立董事	女	55	2020/9/28	2023/5/7					0	否
施维	独立董事	男	62	2020/5/7	2023/5/7					4	否
王彦明	独立董事	男	54	2020/5/7	2023/5/7					4	否



王君业	监事会主席(原董事、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男	56	2020/9/28	2023/5/7	2,298,240	2,298,240	0		46.63	是
曹福波	监事(原董事)	男	52	2020/5/7	2023/5/7					17.32	是
何清霞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3	2020/5/7	2023/5/7					16.10	否
苏璠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2	2020/6/16	2023/5/7					53.42	否
迟军玉	总会计师	男	42	2020/5/7	2023/5/7					48.44	否
陈红	副总经理	男	47	2020/5/7	2023/5/7	290,845	290,845	0		47.92	否
李凤芹	董事(原)	女	61	2017/5/8	2020/5/8	360,573	360,573	0		9.86	否
常晓慧	项目部经理(原董事)	女	36	2020/5/7	2020/9/11	0	600	600	二级市场增持	18.69	否
安亚人	独立董事(原)	男	66	2020/5/8	2020/9/28					4	否
程建秋	监事会主席(原)	男	59	2020/5/8	2020/9/28	1,260,658	1,260,000	-658	二级市场减持	65.76	是
何明利(已故)	职工代表监事(原)	男	59	2017/5/8	2020/5/8					8.54	否
王殿铎	监事(原)	男	63	2017/5/8	2020/5/8	120,096	120,096	0		7.22	否
韩凤军	副总经理(原)	男	54	2018/5/13	2020/8/10					6.96	否



合计	/	/	/	/	/	7,472,559	7,472,501	-58	/	983.28	/
----	---	---	---	---	---	-----------	-----------	-----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冷春生	正高级工程师，现任通化东宝董事长、总经理。
李佳鸿	现任通化东宝董事、东宝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
张国栋	现任通化东宝董事、副总经理，主要负责销售工作。
张文海	现任通化东宝董事、副总经理，主要负责销售工作。
王玮	本科，现任通化东宝董事、德睦弘顾问（北京）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鞠安深	研究生，现任通化东宝董事、德睦弘顾问（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毕焱	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通化东宝董事、吉林新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
施维	医学博士，现任吉林大学生命科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通化东宝独立董事。
王彦明	法学博士，现任职吉林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通化东宝独立董事。
王君业	正高级会计师，曾任通化东宝董事、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现任通化东宝监事会主席、东宝集团董事、副总经理。
曹福波	高级会计师，曾任通化东宝董事，现任通化东宝监事、东宝集团董事、财务总监。
何清霞	工程师，现任通化东宝职工代表监事、办公室主任。
苏璠	硕士研究生，现任通化东宝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迟军玉	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副高级会计师，现任通化东宝总会计师。
陈红	正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执业药师，现任通化东宝副总经理。



李凤芹	高级会计师，曾任通化东宝董事、财务部经理。
常晓慧	硕士研究生，工程师，专利代理师，执业药师（西药）。曾任通化东宝董事、现任通化东宝项目部经理。
安亚人	会计学教授，经济学硕士，曾任通化东宝独立董事，现任东北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程建秋	正高级经济师，曾任通化东宝监事会主席，现任东宝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
王殿铎	高级政工师，曾任通化东宝监事。
韩凤军	高级工程师，曾任通化东宝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冷春生	董事长、总经理	-	7,000,000	-	-	14.31	7,000,000	13.38
张国栋	董事、副总经理	-	1,000,000	-	-	14.31	1,000,000	13.38
张文海	董事、副总经理	-	1,000,000	-	-	14.31	1,000,000	13.38
迟军玉	总会计师	-	500,000	-	-	14.31	500,000	13.38
苏璠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500,000	-	-	14.31	500,000	13.38
陈红	副总经理	-	300,000	-	-	14.31	300,000	13.38



合计	/	-	10,300,000	-	-	/	10,300,000	/
----	---	---	------------	---	---	---	------------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佳鸿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3月4日	
王君业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5年8月5日	
程建秋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副书记	2007年1月1日	
曹福波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15年8月5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冷春生	北京东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年11月26日	
	通化统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8月30日	
李佳鸿	通化东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8月30日	
	通化安睿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30日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29日	



王玮	德睦弘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年1月	
	杭州启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1月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9月	
	中国服饰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5月	
鞠安深	德睦弘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4月	
毕焱	吉林新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	2006年2月8日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3月15日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5月8日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24日	
施维	吉林大学生命科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6年9月	
王彦明	吉林大学法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7年9月	
	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	
王君业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3日	
	通化东宝丽景花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8月17日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负责人	2013年5月31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薪酬委员会制定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审核批准。 公司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审核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2009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2013 年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调整方案,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每人 4 万元/年(含税)。2017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根据该议案规定调整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17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长薪酬管理制度》、《公司监事会主席薪酬管理制度》,根据该议案规定调整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高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董事、监事和高级高管理人员 2020 年应支付报酬 983.28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冷春生	董事长、总经理	选举	
李佳鸿	董事	选举	
张国栋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张文海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王玮	董事	选举	
鞠安深	董事	选举	
毕焱	独立董事	选举	



施维	独立董事	选举	
王彦明	独立董事	选举	
王君业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曹福波	监事	选举	
何清霞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苏璠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迟军玉	总会计师	聘任	
陈红	副总经理	聘任	
王君业	董事、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原)	离任	工作原因
李凤芹	董事(原)	离任	到期离任
曹福波	董事(原)	离任	到期离任
常晓慧	董事(原)	离任	工作原因
安亚人	独立董事(原)	离任	到期离任
程建秋	监事会主席(原)	离任	工作原因
王殿铎	监事(原)	离任	到期离任
何明利	职工代表监事(原)	离任	到期离任
韩凤军	副总经理(原)	离任	个人原因

注 1：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推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股东大会投票表决，选举冷春生先生、李佳鸿先生、王君业先生、张国栋先生、张文海先生、常晓慧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施维先生、安亚人先生、王彦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其中：张文海先生、常晓慧女士为选举产生的新任董事，其他董事均为连选连任。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1）、《通化东宝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3）。

注 2：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推选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提名，股东大会投票表决，选举程建秋先生、曹福波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其中：曹福波先生为选举产生的新任监事。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2）、《通化东宝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3）。

注 3：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八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根据表决结果，何清霞女士当选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选举产生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9）。

注 4：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选举冷春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聘任张国栋先生、张文海先生、陈红先生、韩凤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迟军玉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其中：迟军玉先生为公司新聘总会计师、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为连选连任。内容详见 2020 年 5 月 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4）。

注 5：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提名，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决定聘任苏璠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内容详见 2020 年 6 月 1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7）。

注 6：独立董事安亚人先生自 2014 年 7 月 15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止连续担任独立董事 6 年，鉴于安亚人先生的届满离任，将导致本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未达到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有关规定，安亚人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



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至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为止。内容详见 2020 年 7 月 1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0)。

注 7: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韩凤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辞职后, 韩凤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1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4)。

注 8: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毕焱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安亚人先生已任期届满, 公司董事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 股东大会投票表决, 同意毕焱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20 日、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7)、《通化东宝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0-072)。

注 9: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收到监事会主席程建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的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程建秋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程建秋先生的监事职务需履行至新的监事选举产生之日。内容详见 2020 年 9 月 1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2)。

注 10: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收到董事王君业先生、常晓慧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 因工作原因, 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内容详见 2020 年 9 月 1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3)。

注 11: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股东天津桢逸提名推荐, 股东大会投票表决, 选举王玮先生、鞠安深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内容详见 2020 年 9 月 17 日、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增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6)、《通化东宝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0-072)。

注 12: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提名, 股东大会投票表决选举王君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内容详见 2020 年 9 月 17 日、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增选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7)、《通化东宝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0-



072)。

注 13：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王君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届满为止。内容详见 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73）。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2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72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80
销售人员	1,232
技术人员	941
财务人员	28
行政人员	142
合计	2,72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以上文化	1,056
大专文化	1,093
中专文化	187
高中以下	387
合计	2,72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着劳资兼顾互助互惠的原则，综合本公司的自身支付能力、员工的素质、知识技能、工作成绩等，给予员工合理的工资待遇。视员工的学识经历、才能及其工作性质制定员工的工资标准，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与发展目标确定工资方案，薪资调整方法由人力资源部综合各部门意见而拟订。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提高员工整体素质和工作效率，建立学习型企业，公司每年制定培训计划，包含新员



工入职培训、上岗培训、转岗培训和外部人员培训。根据各类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一线岗位人员的特点，采取集中办班与岗位自学相结合，内部培训与外培相结合等多种培训方式，开展了新版 GMP 培训、岗位操作技能、生产过程质量控制、风险管理和防范、安全生产、销售技巧、财务软件管理等培训，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工作能力及团队意识，促进公司生产质量、工作效率和经营管理水平的不断提升，达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对公司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的培训，在认真学习本专业新知识的同时，要重点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企业管理知识，不断提高创新能力和执行力。根据培训特点与实际情况，可选择笔试、口头问答考核、现场操作考核等方式，开展对公司各部门、个人培训的考核工作。培训结束后，对相关培训资料按要求进行整理记录并保存。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的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公司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相关规定和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并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充分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并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不存在利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聘董事，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 9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按时出席董事会、股东会，履行职责，认真表决，并就会议中相关重大决策提出意见和建议，使公司的决策更加规范科学。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并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委员会工作细则》规范运作。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监事，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由 3 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人，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监事会，公司监事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支出、关联交易及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完成了 4 期定期报告和 98 个临时公告的披露，使投资者能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地了解公司状况。

6、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年度业绩说明会、上交所 e 互动、邮件、电话、接待调研等方式，积极为投资者提供服务，公平对待每个投资者，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7、关于内控规范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开展内控建设工作，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以便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报告期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通化东宝董事会议事规则》、《通化东宝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通化东宝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通化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7 日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8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9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9 月 29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10 月 3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10 项议案。

（二）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增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增选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5 项议案。

（三）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德谷胰岛素原料药及注射液生产基地工程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利拉鲁肽原料药及注射液生产基地工程项目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通化东宝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通化东宝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通化东宝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通化东宝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9 项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冷春生	否	11	11	8	0	0	否	3
李佳鸿	否	11	11	8	0	0	否	3
张国栋	否	11	11	8	0	0	否	3
张文海	否	9	9	8	0	0	否	2
王玮	否	4	4	4	0	0	否	0
鞠安深	否	4	4	4	0	0	否	0
毕焱	是	4	4	4	0	0	否	0
施维	是	11	11	8	0	0	否	2
王彦明	是	11	11	8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现设有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



会，并建立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各专门委员会能够按照相关要求履行职责，对公司战略规划、财务报告审核、董监高人员选聘、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严格的会前审核，从专业角度做出独立判断并做出是否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决议。公司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合理，分工明确，能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不存在提出异议的情况。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的制定、薪酬方案的审定，并依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目标，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所负责的工作进行经营业绩和管理指标的考核。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长期激励政策，促使高级管理人员更加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 计 报 告

中准审字 [2021] 2059 号

通化东宝药业 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化东宝）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通化东宝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通化东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二十五）收入及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三十五）之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事项描述

通化东宝主要从事胰岛素原料药、制剂及糖尿病相关医疗器械的生产与销售，还涉及房地产、中成药等业务。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892,169,238.81元，其中销售药品及医疗器械的收入为2,779,030,449.24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96.09%。通化东宝对于药品及医疗器械的销售收入是在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且已获得现时的付款请求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即将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由于收入是通化东宝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通化东宝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了解胰岛素相关产品的市场状况、通化东宝的市场定位及市场占有率情况；
- （2）了解和测试管理层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 （3）对本年记录的营业收入交易执行分析性程序，区分产品类型和具体品种，进行销量、单价及毛利的同比变动情况分析，并结合应收账款余额的变动评价营业收入增速及营业收入结构的合理性；
- （4）对本年记录的营业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执行细节测试，区分买断式内销和代理式出口两种不同的销售模式，分别查验销售合同、出库单、运单、客户收货回执（内销）、出口报关单、提单或运单及收汇核销单（出口）等证据资料，评价相关营业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及通化东宝有关营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5）结合应收账款的审计，对本年记录的重要客户选取样本，对其交易金额和往来款项进行函证，对于未回函的执行替代审计程序，以评价营业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选取样本，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同时结合存



货盘点，评价营业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 检查营业收入在财务报表中的披露和列报是否恰当。

(二) 建材子公司终止经营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十四）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及附注五建材子公司终止经营。

1、事项描述

2020 年 10 月，通化东宝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解散清算的议案》（以下简称“环保建材”）。待环保建材清算完成，通化东宝将退出建材行业的全部经营活动。自 2020 年 11 月起，环保建材已经进入清算解散程序。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终止经营的处置组资产总额为 175,108,921.24 元，占合并资产总额的 3.02%；2020 年度该终止经营的处置组净利润为 79,969,060.43 元，占年度合并净利润的 8.60%。

由于终止经营属于重大非常规交易，且以非持续经营假设作为终止经营处置组的编制基础，对其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会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建材子公司终止经营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终止经营的确认与计量，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查阅公司与环保建材终止经营相关的会议文件和公告（包括但不限于董事会决议、解散清算方案），评价公司决策程序与决策机制的合规性，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环保建材是否属于终止经营的处置组；

(2) 检查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环保建材清算时点全部股东权益清算价值的评估报告，并评价其评估假设、评估方法及价值类型，判断终止经营的处置组清算价值的合理性；

(3) 检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及对按非持续经营基础编制的清算报表的调整，以判断通化东宝对主动清算的环保建材的相关处理的适当性；

(4) 检查终止经营在财务报表中的披露和列报是否恰当。



四、其他信息

通化东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通化东宝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通化东宝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通化东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通化东宝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通化东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通化东宝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通化东宝中实体或业务活动中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支力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凤娟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主题词：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邮编：100044

电话：010-88356126

Add: 4th Floor, No.22, Shouti Sou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100044

Tel: 010-88356126

二、财务报表**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3,375,240.49	368,012,975.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368,949.7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10,449,342.86	551,688,581.13
应收款项融资		60,820,972.32	90,753,771.13
预付款项		34,346,900.62	27,161,020.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053,001.97	54,643,885.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37,578,254.49	628,758,895.4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428,638.24	205,614,429.12
流动资产合计		1,922,421,300.76	1,926,633,558.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3,029,634.10	307,016,448.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756,243.59	48,756,243.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6,333,883.60	72,821,671.91
固定资产		1,077,292,748.56	1,024,126,661.32
在建工程		1,210,279,093.94	1,086,879,665.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6,318,623.35	256,334,655.10
开发支出		352,438,487.62	216,235,739.3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000.00	19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746,842.08	37,791,216.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8,573,354.40	373,123,712.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80,838,911.24	3,423,276,013.38
资产总计		5,803,260,212.00	5,349,909,572.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173,889.17	69,152,449.24
预收款项		1,390,042.96	29,947,823.25
合同负债		6,777,341.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51,548.81	3,587,100.38
应交税费		55,459,823.60	50,890,394.39
其他应付款		72,315,183.07	26,269,535.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104,014.9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14,851.72	
流动负债合计		208,182,680.98	304,847,302.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50,000.00	2,6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913,429.06	33,370,681.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342.47	230,929.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618,771.53	36,251,611.32
负债合计		243,801,452.51	341,098,913.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33,988,517.00	2,033,988,51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3,777,406.61	934,610,062.18
减：库存股		200,493,755.18	133,455,359.61
其他综合收益		7,482,516.13	8,251,267.1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28,151,082.84	625,889,191.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51,083,659.71	1,531,111,224.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53,989,427.11	5,000,394,902.50
少数股东权益		5,469,332.38	8,415,756.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59,458,759.49	5,008,810,658.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03,260,212.00	5,349,909,572.36

法定代表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8,548,068.69	268,299,176.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368,949.7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87,555,324.45	527,703,905.99
应收款项融资		60,820,972.32	90,753,771.13
预付款项		34,334,900.62	20,718,204.68
其他应收款		205,150,304.10	200,567,537.0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9,959,951.99	12,998,923.09
存货		314,723,187.96	357,785,430.2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174,633.55	204,494,514.75
流动资产合计		1,797,676,341.46	1,670,322,540.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53,484,085.78	575,470,900.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756,243.59	48,756,243.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0,077,519.22	43,838,648.55
固定资产		1,034,882,314.54	978,727,439.35
在建工程		1,210,990,644.60	1,086,967,574.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9,228,364.27	257,722,158.75
开发支出		367,263,013.58	222,486,409.7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73,184.63	28,082,290.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8,573,354.40	369,646,623.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50,528,724.61	3,611,698,287.97
资产总计		5,848,205,066.07	5,282,020,828.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7,820,932.62	54,074,607.81
预收款项			4,967,523.08
合同负债		3,780,022.33	
应付职工薪酬		3,201,662.62	2,867,882.00
应交税费		15,130,150.29	28,697,750.18
其他应付款		83,163,023.78	26,923,144.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3,846.91	
流动负债合计		173,249,638.55	242,530,907.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50,000.00	2,6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913,429.06	33,355,103.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342.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618,771.53	36,005,103.42
负债合计		208,868,410.08	278,536,010.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33,988,517.00	2,033,988,51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3,851,779.95	899,234,006.57
减：库存股		200,493,755.18	133,455,359.61
其他综合收益		7,482,516.13	8,251,267.1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19,078,412.25	616,816,520.81
未分配利润		2,095,429,185.84	1,578,649,866.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39,336,655.99	5,003,484,818.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48,205,066.07	5,282,020,828.69

法定代表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92,169,238.81	2,777,148,879.86
其中：营业收入		2,892,169,238.81	2,777,148,879.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04,140,515.78	1,837,798,393.03
其中：营业成本		588,376,619.60	721,508,155.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474,461.03	18,494,721.13
销售费用		909,273,184.02	848,794,150.01
管理费用		182,008,854.54	157,453,801.41
研发费用		106,926,064.02	78,043,444.04
财务费用		6,081,332.57	13,504,121.42
其中：利息费用		9,530,548.62	19,922,336.21
利息收入		4,100,747.02	6,600,893.88
加：其他收益		45,821,777.45	1,406,146.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543,448.27	40,703,039.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467,158.13	28,673,805.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8,949.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3,370.03	-6,713,238.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14,693.85	-9,123,121.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7,300.51	2,226,011.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0,668,262.91	967,849,325.08
加：营业外收入		290,163.48	3,671,355.49
减：营业外支出		72,831,261.67	19,023,473.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8,127,164.72	952,497,206.76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177,805,121.64	142,852,424.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0,322,043.08	809,644,781.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3,903,775.12	824,895,159.7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81,732.04	-15,250,377.99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9,916,045.06	811,206,148.0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05,998.02	-1,561,366.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8,750.98	3,426,023.1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8,750.98	3,426,023.1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8,750.98	3,426,023.1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9,553,292.10	813,070,804.9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9,147,294.08	814,632,171.2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5,998.02	-1,561,366.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0
-----------------	--	------	------

法定代表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99,008,349.31	2,641,743,859.22
减：营业成本		533,824,557.07	613,544,873.51
税金及附加		9,727,700.74	12,495,712.67
销售费用		903,038,187.26	846,808,530.41
管理费用		177,891,830.08	141,127,548.01
研发费用		100,625,014.78	74,529,683.36
财务费用		6,215,845.44	13,805,621.69
其中：利息费用		10,169,548.62	19,922,336.21
利息收入		3,949,632.64	6,274,562.12
加：其他收益		45,523,154.64	1,368,351.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094,143.21	38,902,029.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467,158.13	28,673,805.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8,949.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1,370.03	-4,120,961.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14,693.85	-4,972,872.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6,380.87	2,112,956.2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2,453,906.31	972,721,391.65
加：营业外收入		226,470.38	3,665,820.48
减：营业外支出		71,014,802.70	19,014,74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1,665,573.99	957,372,472.13
减：所得税费用		149,046,659.56	140,746,715.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2,618,914.43	816,625,756.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2,618,914.43	816,625,756.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8,750.98	3,426,023.1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8,750.98	3,426,023.1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8,750.98	3,426,023.17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1,850,163.45	820,051,779.6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4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40

法定代表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24,167,789.63	2,573,099,498.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7,545.63	90,067.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54,594.72	144,802,313.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3,679,929.98	2,717,991,879.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2,134,502.33	408,271,373.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3,543,633.15	191,037,126.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741,035.36	219,680,842.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5,974,650.84	746,832,80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1,393,821.68	1,565,822,14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286,108.30	1,152,169,735.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6,000,000.00	56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936,650.77	18,055,132.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84,453.68	24,0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8,132,119.4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088,985.01	579,079,152.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9,594,270.71	293,130,908.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000,000.00	43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	446,440.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9,694,270.71	731,577,349.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605,285.70	-152,498,196.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5,000,000.00	5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1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415,000.00	5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851,3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3,747,252.02	427,359,039.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3,519.46	200,530,287.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200,771.48	1,479,199,32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785,771.48	-954,199,326.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47	3.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895,027.65	45,472,215.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136,879.51	251,664,663.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031,907.16	297,136,879.51

法定代表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61,038,158.13	2,432,616,857.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98,709.57	124,268,95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8,736,867.70	2,556,885,811.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7,984,529.73	365,423,376.7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943,934.14	181,881,430.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722,206.42	205,086,871.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719,703.24	733,691,96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5,370,373.53	1,486,083,64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366,494.17	1,070,802,165.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6,000,000.00	5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968,690.78	16,607,444.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0,000.00	2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988,690.78	516,631,444.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5,607,091.07	293,609,100.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0,000,000.00	4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440.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5,607,091.07	704,055,540.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618,400.29	-187,424,096.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5,000,000.00	5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415,000.00	9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415,000.00	62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851,3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3,747,252.02	427,359,039.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5,519.46	200,239,287.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4,712,771.48	1,478,908,32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297,771.48	-856,908,326.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47	3.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450,298.93	26,469,745.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754,436.43	175,284,691.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204,735.36	201,754,436.43

法定代表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3,988,517.00				934,610,062.18	133,455,359.61	8,251,267.11	625,889,191.40	1,531,111,224.42	8,415,756.10	5,008,810,658.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3,988,517.00				934,610,062.18	133,455,359.61	8,251,267.11	625,889,191.40	1,531,111,224.42	8,415,756.10	5,008,810,658.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99,167,344.43	67,038,395.57	-768,750.98	102,261,891.44	419,972,435.29	-2,946,423.72	550,648,100.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8,750.98		929,916,045.06	405,998.02	929,553,292.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167,344.43					751,593.19	99,918,937.6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30,802.30						3,530,802.30
4.其他					95,636,542.13					751,593.19	96,388,135.32
(三)利润分配								102,261,891.44	-509,943,609.77	-4,104,014.93	-411,785,733.26
1.提取盈余公积								102,261,891.44	-102,261,891.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07,681,718.33		407,681,718.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1,662,575.65	-488,460,279.05		-406,797,70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81,662,575.65	-81,662,575.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6,797,703.40		-406,797,703.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3,455,359.61				-133,455,359.6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33,455,359.61				-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3,988,517.00				934,610,062.18	133,455,359.61	8,251,267.11	625,889,191.40	1,531,111,224.42	8,415,756.10	5,008,810,658.60

法定代表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3,988,517.00				899,234,006.57	133,455,359.61	8,251,267.11	616,816,520.81	1,578,649,866.25	5,003,484,818.1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3,988,517.00				899,234,006.57	133,455,359.61	8,251,267.11	616,816,520.81	1,578,649,866.25	5,003,484,818.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4,617,773.38	67,038,395.57	-768,750.98	102,261,891.44	516,779,319.59	635,851,837.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68,750.98		1,022,618,914.43	1,021,850,163.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617,773.38	67,038,395.57				17,579,377.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30,802.30					3,530,802.30
4. 其他					81,086,971.08	67,038,395.57				14,048,575.51
(三) 利润分配								102,261,891.44	-505,839,594.84	-403,577,70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261,891.44	-102,261,891.44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03,577,703.40	-403,577,703.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3,988,517.00				983,851,779.95	200,493,755.18	7,482,516.13	719,078,412.25	2,095,429,185.84	5,639,336,655.99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3,988,517.00				897,509,725.14		4,825,243.94	535,153,945.16	1,250,484,388.80	4,721,961,820.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3,988,517.00				897,509,725.14		4,825,243.94	535,153,945.16	1,250,484,388.80	4,721,961,820.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一”号填列)					1,724,281.43	133,455,359.61	3,426,023.17	81,662,575.65	328,165,477.45	281,522,998.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24,281.43		3,426,023.17		816,625,756.50	821,776,061.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1,662,575.65	-488,460,279.05	-406,797,70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81,662,575.65	-81,662,575.65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06,797,703.40	-406,797,703.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3,455,359.61				-133,455,359.6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33,455,359.61				-133,455,359.61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3,988,517.00			899,234,006.57	133,455,359.61	8,251,267.11	616,816,520.81	1,578,649,866.25	5,003,484,818.13

法定代表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注册地址：吉林省通化县东宝新村

登记机关：吉林省通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5012445783007

法定代表人：冷春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拾亿零叁仟叁佰玖拾捌万捌仟伍佰壹拾柒元

(二) 历史沿革

1、设立时股本结构的形成

本公司是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改批[1992]76 号文批准，由原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通化白山制药五厂（现更名为通化东宝五药有限公司）为主体与通化白雪山制药厂、通化市石油工具厂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制试点企业，定向募集股份 5,400 万股，并于 1992 年 12 月 28 日在吉林省通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注册。

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法人股	4,320.01	80.00%
内部职工股	1,080.00	20.00%
总股本	5,400.01	100.00%

2、首次公开发行及上市

本公司 1994 年经吉林省政府吉政函[1993]370 号批准，国家证监会证监审字[1994]26 号文复审确认，向社会公开发行 1,800 万元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于 1994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 600867。

公开发行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4,320.01	60.00%
内部职工股	1,080.00	15.00%
社会公众股	1,800.00	25.00%
总股本	7,200.01	100.00%

3、1994 年 9 月，经 1994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由定向募集公司转为上市公司时向股东实施分红，发起人法人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以社会公众股（含内部职工股）合计 2,88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 2 股，计 576 万股，其中：社会公众股得红股 360 万股，内部职工股得红股 216 万股。



送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4,320.01	55.56%
内部职工股	1,296.00	16.66%
社会公众股	2,160.00	27.78%
总股本	7,776.01	100.00%

4、1995年5月，本公司实施1994年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发起人法人股4,32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元，同时送1股红股，计432万股；以社会公众股2,16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3股，计648万股。内部职工股以1,296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3股，计388.8万股。1994年9月和本次送红股部分共计604.8万股，并于1995年5月上市流通。

送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4,752.02	51.40%
内部职工股	1,080.00	11.68%
社会公众股	3,412.80	36.92%
总股本	9,244.82	100.00%

5、1996年4月，经批准本公司内部职工股1,080万股上市流通。

内部职工股上市流通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4,752.02	51.40%
社会公众股	4,492.80	48.60%
总股本	9,244.82	100.00%

6、1996年4月，本公司实施配股计划，以9,244.82万股为基数，配股比例为每10股配售2.5股，本公司实际配售2,311万股，其中：发起人法人股配售1,188万股，社会公众股配售1,123万股。

配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5,940.02	51.40%
社会公众股	5,616.00	48.60%
总股本	11,556.02	100.00%

7、1997年5月，本公司实施199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11,556.02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5股，其中：发起人法人股送2,970.02万股，社会公众股送2,808万股，计5,778.02万股。

送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8,910.02	51.40%
社会公众股	8,424.00	48.60%



总股本	17,334.02	100.00%
-----	-----------	---------

8、1997年7月，本公司实施配股计划，以17,334.02万股为基数，配股比例为每10股配售2股，实际配售3,466.80万股，其中：发起人法人股配售1,782万股，社会公众股配售1,684.80万股。

配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10,692.04	51.40%
社会公众股	10,108.80	48.60%
总股本	20,800.84	100.00%

9、1998年12月，本公司实施配股计划，以20,800.84万股为基数，配股比例为每10股配售3股，实际配售6,240.25万股，其中：发起人法人股配售3,207.61万股，社会公众股配售3,032.64万股。

配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13,899.65	51.40%
社会公众股	13,141.44	48.60%
总股本	27,041.09	100.00%

10、1999年7月，本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27,041.05万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2股，计5,408.21万股。向发起人法人股转增2,779.93万股，向社会公众股转增2,628.28万股。

转增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16,679.57	51.40%
社会公众股	15,769.73	48.60%
总股本	32,449.30	100.00%

11、2006年6月，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本总额为324,493,036股，以流通股股东157,697,280股为基数，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支付1股股份，非流通股股东共支付15,769,728股股份；同时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计63,078,912股。

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151,026,028	38.97%
社会公众股	236,545,920	61.03%
总股本	387,571,948	100.00%

12、2006年8月，本公司实施大股东“以股抵债”方案，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注销1,900万股股份，用于抵偿欠本公司的债务。



“以股抵债”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32,026,028	35.8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36,545,920	64.18%
总股本	368,571,948	100.00%

13、本公司 2006 年进行了股权分置改革，按照股改中的承诺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于 2007 年 6 月 8 日已申请上市流通。

此次解限售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7,291,133	34.5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41,280,815	65.46%
总股本	368,571,948	100.00%

14、2008 年因上海晓君商贸有限公司(原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50,000 股)对本公司 2006 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表示意见，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已代其支付对价。2008 年 3 月 11 日，上海晓君商贸有限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向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支付了对价股份 4,727 股，剩余股份 45,273 股已上市流通。

此次解限售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7,245,860	34.5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41,326,088	65.48%
总股本	368,571,948	100.00%

15、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总股本 368,571,948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议案。该议案经 2009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17 日出具的中准验字[2009]第 202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65,419,618	34.5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13,723,914	65.48%
总股本	479,143,532	100.00%

16、根据本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总股本 479,143,532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议案。上述“转增股本”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1 日出具的中准验字[2010]第 202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5 日取得了通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574,972,238.00 元。

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98,503,542	34.5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76,468,696	65.48%
总股本	574,972,238	100.00%

17、根据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总股本 574,972,238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5 股”的议案。上述“转增股本”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8 日出具的中准验字[2011]第 202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5 日取得了通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776,212,521.00 元。

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67,979,782	34.5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08,232,739	65.48%
总股本	776,212,521	100.00%

18、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实施 2010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后，持有本公司股份 267,979,782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34.52%。按照 2006 年股改方案中的有关承诺，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于 2011 年 6 月 20 日全部流通，至此截至 2011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总数为 0。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76,212,521	100.00%
总股本	776,212,521	100.00%

19、2012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6,692,713 股，增持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274,672,495	35.39%
社会公众股	501,540,026	64.61%
总股本	776,212,521	100.00%

20、根据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总股本 776,212,521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议案。上述“转增股本”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4 日出具的中准吉验[2013]第 00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5 日取得了通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931,455,025.00 元。

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329,606,994	35.39%
社会公众股	601,848,031	64.61%



总股本	931,455,025	100.00%
-----	-------------	---------

21、2013年6月21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6,283,345 股，增持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335,890,339	36.06%
社会公众股	595,564,686	63.94%
总股本	931,455,025	100.00%

22、本公司 201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931,455,0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的议案。上述“送股”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出具的中准吉验[2014]第 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此次送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369,479,373	36.06%
社会公众股	655,121,155	63.94%
总股本	1,024,600,528	100.00%

23、2014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2,085,761 股，增持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371,565,134	36.26%
社会公众股	653,035,394	63.74%
总股本	1,024,600,528	100.00%

24、本公司 2014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14 年 7 月 15 日为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上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于 2014 年 8 月 5 日缴纳了新增注册资本，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于 2014 年 8 月 6 日出具了中准吉验[2014]第 00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限制性股票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371,565,134	36.07%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5,500,000	0.53%
其他社会公众股	653,035,394	63.40%
总股本	1,030,100,528	100.00%

25、2014 年 9 月 17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4,216,784 股，增持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375,781,918	36.48%
限制性股票激励（5位自然人）	5,500,000	0.53%
其他社会公众股	648,818,610	62.99%
总股本	1,030,100,528	100.00%

26、2015年3月6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8,134,093 股，增持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383,916,011	37.27%
限制性股票激励（5位自然人）	5,500,000	0.53%
其他社会公众股	640,684,517	62.20%
总股本	1,030,100,528	100.00%

27、本公司 201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1,030,100,52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的议案。上述“送股”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出具的中准吉验字[2015]第 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此次送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422,307,612	37.27%
限制性股票激励（5位自然人）	6,050,000	0.53%
其他社会公众股	704,752,969	62.20%
总股本	1,133,110,581	100.00%

28、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147 名股权激励对象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缴纳了新增注册资本，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出具了中准吉验字[2015]第 00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股票期权股份 2,720,520 股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上市流通。

股票期权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422,307,612	37.18%
限制性股票激励（5位自然人）	6,050,000	0.53%
股票期权激励（147位自然人）	2,720,520	0.24%
其他社会公众股	704,752,969	62.05%



总股本	1,135,831,101	100.00%
-----	---------------	---------

29、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5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 30%。共计解锁 1,815,000.00 股，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上市流通。

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422,307,612	37.18%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4,235,000	0.37%
其他社会公众股	709,288,489	62.45%
总股本	1,135,831,101	100.00%

30、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1,135,831,10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的议案。

此次送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506,769,135	37.18%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5,082,000	0.37%
其他社会公众股	851,146,186	62.45%
总股本	1,362,997,321	100.00%

3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18号）核准，并经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12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5 年 11 月 12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6 年 4 月 19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决议和 2015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6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2016 年 7 月 20 日，本公司向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 55,726,976 股。

非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534,632,625	37.68%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5,082,000	0.36%
其他社会公众股	851,146,186	60.00%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27,863,486	1.96%
总股本	1,418,724,297	100.00%

32、本公司 201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142 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了新增注



册资本，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出具了中准吉验字 [2016]第 00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股票期权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534,632,625	37.60%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5,082,000	0.36%
其他社会公众股	851,146,186	59.85%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27,863,486	1.96%
股票期权激励（142 位自然人）	3,209,184	0.23%
总股本	1,421,933,481	100.00%

33、本公司 201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2016 年 9 月 23 日，限制性股票解锁 2,178,000 股。2016 年 10 月 19 日，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股份上市。

限制性股票解锁和股票期权上市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534,632,625	37.60%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2,904,000	0.20%
其他社会公众股	856,533,370	60.24%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27,863,486	1.96%
总股本	1,421,933,481	100.00%

34、本公司 2017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1,421,933,4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的议案。

此次送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641,559,150	37.60%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3,484,800	0.20%
其他社会公众股	1,027,840,044	60.24%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33,436,183	1.96%
总股本	1,706,320,177	100.00%

35、本公司 2017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137 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了新增注册资本，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出具了中准吉验字[2017]第 00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股票期权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641,559,150	37.49%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3,484,800	0.21%
其他社会公众股	1,027,840,044	60.06%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33,436,183	1.95%
股票期权激励（137 位自然人）	4,976,294	0.29%
总股本	1,711,296,471	100.00%

36、本公司 2017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2017 年 8 月 22 日，限制性股票解锁 3,484,800 股。2017 年 9 月 1 日，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股份上市。

限制性股票解锁和股票期权上市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641,559,150	37.49%
其他社会公众股	1,036,301,138	60.56%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33,436,183	1.95%
总股本	1,711,296,471	100.00%

37、本公司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1,711,296,4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的议案。

此次送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769,870,980	37.49%
其他社会公众股	1,243,561,366	60.56%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40,123,419	1.95%
总股本	2,053,555,765	100.00%

38、本公司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8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截止 2018 年 12 月 5 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9,567,248 股，经公司申请，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了所回购股份。

此次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769,870,980	37.85%
其他社会公众股	1,223,994,118	60.18%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40,123,419	1.97%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39、自 2018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 月 16 日期间，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22,427,245 股。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增持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792,298,225	38.95%
其他社会公众股	1,201,566,873	59.08%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40,123,419	1.97%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40、2019 年 8 月 5 日，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名特定投资者持有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票共 80,246,845 股上市流通。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792,298,225	38.95%
社会公众股	1,241,690,292	61.05%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41、自 2019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8,081,444 股。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减持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784,216,781	38.56%
社会公众股	1,249,771,736	61.44%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42、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期间，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9,458,427 股。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减持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774,758,354	38.09%
社会公众股	1,259,230,163	61.91%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43、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止 2020 年 2 月 20 日，公司完成回购，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6,100,000 股。根据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将作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之标的股份。

此次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



公司法人股	774,758,354	38.09%
社会公众股	1,243,130,163	61.12%
库存股	16,100,000	0.79%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44、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栎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化东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2020 年 8 月 7 日签署了《关于股份转让及股份出资协议》及《关于股份转让及股份出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83,058,967 股无限售流通股转让给天津栎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0 年 9 月 7 日，本公司收到《关于股份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的函》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91,699,387	29.09%
天津栎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058,967	9.00%
社会公众股	1,243,130,163	61.12%
库存股	16,100,000	0.79%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45、本公司 2020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截止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完成了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以 2020 年 11 月 26 日为授予日，向李慎东等 9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6,990,000 股。

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91,699,387	29.09%
天津栎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058,967	9.00%
社会公众股	1,243,130,163	61.12%
库存股	9,110,000	0.45%
92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6,990,000	0.34%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三）行业性质及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业为生物制药，单独主体和子公司涉足房地产及建材行业。主要产品为人胰岛素原料药及注射液、甘精胰岛素及甘精胰岛素注射液、糖尿病相关的医疗器材、镇脑宁胶囊、丽景花园小区商品房等。



（四）经营范围

本公司主要经营硬胶囊剂、片剂（含激素类）、颗粒剂、小容量注射剂、原料药（重组人胰岛素、甘精胰岛素）、生物工程产品（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甘精胰岛素注射液）；II类 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设备及器具；II类 6815 注射穿刺器械；III类 6815 注射穿刺器械；II类 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诊断试剂（含诊断试剂）、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生物制品研发；房地产销售；塑料建材及制品生产制造。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设立组织机构，主要包括股东大会（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监事会（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经营管理机构（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等）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2、（1）2020年8月20日，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一你的(上海)医疗咨询有限公司完成注销登记，自此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本公司通过减资方式退出通化统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减资基准日为2020年9月30日。公司收到减资款1,692.72万元并完成减资登记后，不再持有通化统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的股权。故自2020年10月1日起，通化统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如下：

子公司和单独主体名称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
北京东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通化紫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你的(上海)医疗咨询有限公司（2020年8月20日完成注销登记）
通化统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自2020年10月1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于2021年4月14日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的疑虑。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从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营业周期，即每年从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



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



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六）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折算汇率的确定及其会计处理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日即期汇率折算。在资产负债表日，视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及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



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暂无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未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的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处理基础及其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



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进行不同的会计处理：

①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有较低信用风险，则公司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②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2）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方法
应收票据	应收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直接判断为较低信用风险组合损失率为零
	应收信用级别一般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正常信用风险金融资产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按照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信用风险特征-单项重大（1000 万以上）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金额较大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单独评价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信用风险特征-账龄 1 年以上风险特征明显增加	按照债务人信誉、款项性质、期限较长的组合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可收回性预测，按照违约风险敞口 100%单独评价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应收票据按照承兑人风险组合主要分为两类：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且信用风险极低，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为零；商业承兑汇票在到期日前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率参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中一年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若应收票据到期不能兑付，则将其转入应收账款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应收账款按照以下风险特征计量预期信用风险：对于单项重大为主要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进行单项评估计量预期信用风险并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按照账龄这一风险特征进行组合预期信用风险计量的组合，按照如下账龄损失率进行计量：

账 龄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7%
二至三年	8%
三至四年	20%
四至五年	30%
五年以上	100%

3、其余应收款项

对于除应收票据（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应收账款以外的其余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本附注“三、（十）5、金融工具的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信用级别一般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企业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由于其在背书、贴



现时不终止确认，故属于持有并收取合同现金流量的业务模式；对于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其在背书、贴现时终止确认，故认定为兼有收取合同现金流量目的及出售目的的业务模式。即将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包括产成品、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低值易耗品、开发产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十）及（十一）。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成本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子公司按照改制时确定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调整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取得子公司经评估确认净资产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采用购买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并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布实现的企业合并，其企业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采用吸收合并时，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采用控股合并时，合并成本大于在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3)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3)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4)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一般在合营企业设立时，合营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在所设立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必须由合营各方均同意才能通过。在确定是否构成共同控制时，一般以以下三种情况作为确定基础：

- 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 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 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2) 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是否构成重大影响时，一般以以下五种情况作为判断依



据：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 商誉减值准备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情况确定是否计提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

投资性房地产分为：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投资性房地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



值)。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2—30	5%	3.17-7.92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5%	31.67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1、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5%）确定固定资产折旧率，在取得固定资产的次月按月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

2、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本公司原则上按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可收回金额，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计价依据：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计价方法：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按上项“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按上项“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本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按单项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



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按年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



条件的资产成本。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估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时，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如果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能够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情况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企业确定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该资产通常的产品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⑤为维持该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⑥对该资产的控制期限，使用的法律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间、租赁期间等；

⑦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无形资产的减值

有确凿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本公司对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公司取得临床批文前所处阶段均界定为研究阶段，取得临床批文后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阶段均为开发阶段。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



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金额的确认方法：金额是清偿该预计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3、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产



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对于某一时点转让商品控制权的货物销售合同，收入于本公司将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且本公司已获得现时的付款请求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

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服务合同，收入于客户接受本公司服务，本公司已获得现时的付款请求权且很可能收回对价时确认。

2、2020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④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提供劳务

①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确认的金额为合同或协议总金额；

②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③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只能部分地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结转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而产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收费方法计算确定，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公司各类收入实际确认时点

公司制药行业收入的确认时点：药品发出并收讫销售款项或取得索取销售款项的凭据时；

公司建材行业收入的确认时点：建材发至施工现场安装，经甲方、监理机构或公司内部有权部门验收合格，并取得甲方按承揽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支付的货款或取得索取货款的凭据时；

公司房地产行业收入的确认时点：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了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取得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交付房款的付款证明时（通常为收到销售合同首期款及已确认余款的付款安排）。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



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总额法先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系统地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区分相关费用或损失是否与日常活动相关，分别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区分相关费用或损失是否与日常活动相关，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公司收到的政府贴息，按净额法冲减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本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或事项不属于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



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所得税费用计量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应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2)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11、本公司与所属企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12、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与该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2、其他主体中权益的确认

1、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为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1) 集团的重要子公司。子公司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或亏损额绝对值）之一或同时占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5%以上（含5%）的，为集团重要子公司。或者虽不具有财务重大性，但在风险、报酬及战略等方面于集团具有重要影响，如金融企业、境外资产、特殊目的实体等，也应认定为集团的重要子公司。

(2) 重要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权益份额比例占20%以上（含20%）。若子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影响特别重大，如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或亏损额绝对值）之一或同时占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的50%以上，该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权益份额比例可降至10%以上。

2、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1) 来自于合营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或亏损额绝对值）占投资方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10%以上。



(2) 对合营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投资方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2%以上。

(3) 合营或联营企业对投资方虽不具有财务重大性，但具有重要的战略性、协同性或依赖性影响，如合营或联营企业为投资方重要的供应商、销售客户，或存在技术依赖等。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1)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在其官方网站发布了财会[2017]22 号文，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进行了修订，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之衔接规定，公司应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仅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而不必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的主要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29,947,823.25		4,967,523.08	
合同负债		28,519,711.24		4,754,549.97
其他流动负债		1,428,112.01		212,973.11

(2) 2019 年 12 月 10 日，财政部制定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该解释对关联方的界定进行了澄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下列各方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 ①本公司与所属企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②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与该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3) 2020 年 6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该规定专门引入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经营租赁），对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选择适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执行该规定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之衔接规定，公司应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仅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而不必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建材子公司终止经营：**(一) 终止经营的处置组范围**

202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解散清算的议案》（以下简称“环保建材”）。待环保建材清算完成，公司将退出建材行业的全部经营活动。建材业务属于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环保建材能够与合并范围内其他子公司单独区分，且自 2020 年 11 月 1 日起，环保建材已经进入清算解散程序，故将其列入终止经营的处置组。

(二) 终止经营的处置组净利润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终止经营收入	9,766,145.48	4,879,669.63
终止经营成本费用	13,522,160.09	13,599,936.15
终止经营的其他收益总额	83,897,508.78	1,079,762.48
终止经营的其他损失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72,433.74	-7,699,941.02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79,969,060.43	-15,340,445.06
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90,067.07
合并报表前终止经营净利润	79,969,060.43	-15,250,377.99
内部交易抵销	-83,550,792.47	
合并报表后终止经营净利润	-3,581,732.04	-15,250,377.99

本期内部交易抵销金额-83,550,792.47 元，系环保建材持有合并报表范围内之单独主体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49%的股权，因被投资单位分红而获得的投资收益。

(三) 终止经营的处置组资产增（减）值情况

2020 年 12 月 16 日，吉林宏旭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吉林宏旭评报字【2020】第 06 号资产评估报告，对环保建材拟解散清算所涉及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10 月 30 日。从 2020 年 11 月 1 日起，环保建材以清算基础进行计量并以清算价值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环保建材以清算基础计量的股东权益增值 15,301,164.24 元，暂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待相关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时再分项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各项资产、负债以清算基础计量和以持续经营基础计量的差异情况如下：

项 目	以清算基础计量的价值	以持续经营基础计量的价值	差异
货币资金	2,057,885.50	2,057,885.50	
应收账款	21,782,518.41	16,594,015.71	5,188,502.70
其他应收款	86,647,205.69	86,072,169.05	575,036.64
存货	3,520,193.86	2,933,188.84	587,005.02
其他流动资产	189,631.44	189,631.44	
长期股权投资	24,500,000.00	24,500,000.00	
固定资产	30,860,251.33	28,142,883.63	2,717,367.70
无形资产	5,551,235.01	719,846.41	4,831,388.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8,400.00	-468,400.00
应付账款	252,921.55	1,927,299.22	1,674,377.67
其他应付款	66,219,538.68	66,415,424.59	195,885.91
其他流动负债	2,679,051.03	2,679,051.03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合计	105,957,409.98	90,656,245.74	15,301,164.24

（四）终止经营的处置组的其他信息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终止经营的经营现金流量净额	1,548,772.18	788,236.08
终止经营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64,453.68	
终止经营的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88,000.00	-291,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净利润	-3,405,797.36	-14,501,279.42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1、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提供应税劳务以及销售服务、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取得的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2、生物制品（胰岛素原料药和注射液）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按简易办法征税，征收率为 3%；3、房产租赁和商品房销售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按简易办法征税，征收率为	3%、5%、6%、9%、13%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1%、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1、增值税

公司本级与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子公司和单独主体均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公司本级的生物制品（胰岛素原料药和注射液）适用 3%的简易征收率；单独主体-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的商品房销售和子公司北京东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房屋租赁适用 5%的简易征收率。

2、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公司本级及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1%、5%或 7%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3%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2%计缴。

3 企业所得税

公司本级为吉林省高新技术企业，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其他各子公司及单独主体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公司获得了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022000063，发证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0 日，有效期为三年。本次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满后的再次认定，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公司自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213.89	37,242.44
银行存款	592,000,693.27	297,099,637.07
银行存款-应收利息	1,343,333.33	



其他货币资金		70,876,095.85
合计	593,375,240.49	368,012,975.36

其他说明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包含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6 个月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元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到付息期利息 1,343,333.33 元。

2、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368,949.77	
其中：		
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	150,368,949.77	
合计	150,368,949.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说明如下：

存放银行	理财产品特征	本金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区间	产品到期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挂钩黄金	70,000,000.00		低档收益率 1.35%；高档收益率 2.77%	2021-04-3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挂钩汇率	30,000,000.00	135,616.44	低档收益率 1.35%；高档收益率 2.75%	2021-01-0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挂钩汇率	50,000,000.00	233,333.33	1.0%/2.8%/2.9%	2021-02-02
合计		150,000,000.00	368,949.77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846,689.69	8.01	32,064,171.28	77.59	14,823,256.32	2.06	11,298,272.82	76.22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21,296.86	1.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325,392.83	6.15	32,064,171.28	77.59	14,823,256.32	2.06	11,298,272.82	76.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8,488,124.80	91.99	129,821,300.35	20.99	706,063,576.52	97.94	157,899,978.89	22.3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8,488,124.80	91.99	129,821,300.35	20.99	706,063,576.52	97.94	157,899,978.89	22.36
合计	672,334,814.49	/	161,885,471.63	/	720,886,832.84	/	169,198,251.71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12,521,296.86元，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应收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分公司丽景书香园项目）建材款。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11月进入清算解散程序，该非合并关联方已承诺在解散注销前偿还所欠债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净额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圣光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7,049,967.00	7,049,967.00	100.00%	债务单位破产重整无进展
长春市明华实业有限公司等	11,370,058.99	11,370,058.99	100.00%	子公司拟清算解散，非关联方欠款预期解散前全部无法收回
绿地本溪置业有限公司等	20,579,431.70	13,644,145.29	66.30%	子公司拟清算解散，非关联方欠款预期解散前能部分收回
锦州宝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	1,309,939.45			子公司拟清算解散，非关联方欠款预期能在解散前全部收回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5,995.69			子公司拟清算解散，关联方欠款预期能在解散前全部收回
合计	41,325,392.83	32,064,171.28	77.59%	

公司报告期无收回上年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508,968,873.21	25,448,443.66	5.00
一至二年	4,522,489.02	316,574.23	7.00
二至三年	179,831.00	14,386.48	8.00
三至四年	123,793.70	24,758.74	20.00
四至五年	965,715.18	289,714.55	30.00
五年以上	103,727,422.69	103,727,422.69	100.00
合计	618,488,124.80	129,821,300.35	20.9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清算基础导致的差异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69,198,251.71	897,519.75	-5,188,502.70	-312,021.23	-2,709,775.90	161,885,471.63
合计	169,198,251.71	897,519.75	-5,188,502.70	-312,021.23	-2,709,775.90	161,885,471.63

注: 清算基础导致的差异-5,188,502.70 元详见附注五、建材子公司终止经营的注释。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709,775.90

注: 其中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项 目	金 额
甘肃大唐丽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60,931.9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位列前五名的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客户	17,096,390.00	1 年以内	2.54%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客户	12,825,181.80	1 年以内	1.91%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分公司丽景书香园项目)	建材销售客户 (关联方)	12,521,296.86	1 年以内 2,883,775.06; 1-2 年 1,996,737.30; 3-4 年	1.86%



			7,640,784.50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客户	11,896,230.00	1 年以内	1.77%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客户	11,213,749.68	1 年以内	1.67%
合 计		65,552,848.34		9.7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820,972.32	90,753,771.13
合 计	60,820,972.32	90,753,771.1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类 别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729,207.95	
合 计	33,729,207.95	

(2)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数中不存在抵押、质押应收票据的情况。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715,218.62	95.25	26,609,131.44	97.97



1 至 2 年	1,360,974.88	3.96	74,203.22	0.27
2 至 3 年	11,900.00	0.04	26,014.67	0.10
3 年以上	258,807.12	0.75	451,671.50	1.66
合计	34,346,900.62	100.00	27,161,020.8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欠款年限	款项性质
长春市环城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432,113.50	12.90%	1 年以内	材料款
甘云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15,500.00	8.78%	1 年以内	材料款
谷川医药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65,000.00	6.59%	1 年以内	研发费
长春鑫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6,384.25	5.64%	1 年以内	材料款
石家庄久昂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3,650.00	5.08%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13,392,647.75	38.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053,001.97	54,643,885.98
合计	18,053,001.97	54,643,885.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12,867,852.44
1 至 2 年	4,403,969.74
2 至 3 年	815,438.39
3 至 4 年	169,880.05
4 至 5 年	1,574,691.14
5 年以上	10,125,186.24
合计	29,957,018.00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9,352,646.25	53,349,724.36
关联单位往来款	1,757,986.00	
外部单位往来款	14,086,088.59	11,355,924.71
暂付款	3,094,000.00	2,619,000.00
其他	1,666,297.16	1,683,012.59
合计	29,957,018.00	69,007,661.66

注：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同比下降56.59%，主要是公司本级控制销售人员备用金借款所致。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	



		生信用减值)	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744,484.24	6,222,656.10	5,396,635.34	14,363,775.68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73,398.35	173,398.35		
--转入第三阶段		-14,282.81	14,282.8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08,854.67	180,355.53	47,609.36	-1,880,889.7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清算基础导致的差异	350,219.50	-4,451,914.87	3,526,658.73	-575,036.64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而 转销		-3,833.23		-3,833.23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812,450.72	2,106,379.07	8,985,186.24	11,904,016.03

清算基础导致的差异详见附注五、建材子公司终止经营的注释。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清算基础导致的 差异	收回 或转 回	转 销 或 核 销		其他变动
坏账 准备	14,363,775.68	-1,880,889.78	-575,036.64			-3,833.23	11,904,016.0 3
合计	14,363,775.68	-1,880,889.78	-575,036.64			-3,833.23	11,904,016.0 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北京伽拓医药研究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00,000.00	1 年以内 4,000,000.00;1-2 年 3,000,000.00	23.36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0,000.00	1 年以内	5.01
辽宁宏建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28,986.49	4-5 年	4.10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通化市城郊供电公司	往来款	700,000.05	1 年以内	2.34
吉林好时代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8,351.31	4-5 年	2.20
合计	/	11,087,337.85	/	37.01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4,348,237.51	8,497,430.67	75,850,806.84	100,626,988.58	9,580,915.73	91,046,072.85
库存商品	114,276,659.22	275,114.00	114,001,545.22	150,767,943.65	439,193.95	150,328,749.70
自制半成品	129,814,380.78	1,423,351.02	128,391,029.76	132,710,226.99	6,277,484.88	126,432,742.11
开发产品 (房地产)	219,334,872.67		219,334,872.67	260,951,330.77		260,951,330.77
合计	547,774,150.18	10,195,895.69	537,578,254.49	645,056,489.99	16,297,594.56	628,758,895.4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清算基础导致的差异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580,915.73	-2,004,422.56	920,937.50				8,497,430.67
库存商品	439,193.95	-157,011.49	-7,068.46				275,114.00
自制半成品	6,277,484.88	-3,353,259.80	-1,500,874.06				1,423,351.02
开发产品 (房地产)							
合计	16,297,594.56	-5,514,693.85	-587,005.02				10,195,895.69

注：清算基础导致的差异详见附注五、建材子公司终止经营的注释。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理财产品		202,738,630.14
待抵扣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7,068,806.46	1,773,452.88
预交的增值税	301,182.63	732,058.22
预交城建税	104,554.39	
预交的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04,554.31	
预交的企业所得税	9,485,345.33	
预交的其他税费	1,923.60	2,363.35
预交的土地增值税	362,271.52	
待摊费用		367,924.53
合计	17,428,638.24	205,614,429.12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同比下降了 91.52%，主要系上年年末余额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理财产品 202,738,630.14 元已到期赎回。本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大额定期存单本息合计 201,343,333.33 元在银行存款中列报所致。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501,396.16			760,186.93						10,261,583.09
小计	9,501,396.16			760,186.93						10,261,583.09
二、联营企业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91,268,970.72			35,041,112.25		77,469,662.67	3,057,127.85			300,722,617.79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246,081.76			-2,334,141.05	-768,750.98	3,617,308.41	4,715,064.92			102,045,433.22
小计	297,515,052.48			32,706,971.20	-768,750.98	81,086,971.08	7,772,192.77			402,768,051.01
合计	307,016,448.64			33,467,158.13	-768,750.98	81,086,971.08	7,772,192.77			413,029,634.10

其他说明

(1) 2017年1月,本公司的原全资子公司-你的(上海)医疗咨询有限公司与另一投资方新设成立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共同出资的合作协议, 出资双方共同控制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10月,公司本级受让了其原全资子公司你的(上海)医疗咨询有限公司所持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报告期末,公司按50%的股权比例根据权益法确认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760,186.93元。

(2) 2020年1月,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 并经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828号文《关于同意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28号文)核准,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650万股, 由于股权比例变动导致其他权益变动增加77,469,662.67元。2020年6月, 本公司收到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放2019年度现金股利3,057,127.85元, 冲减了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根据容诚审字[2021]361Z0011号审计报告, 按照权益法确认对联营企业-厦门特宝



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35,041,112.25 元。

(3) 2020 年 8 月,公司收到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发放 2019 年度现金股利 4,715,064.92 元,冲减了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报告期末,根据安侯建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国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并财务报告的查核报告,将联营企业-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台币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外币折算,同时抵销逆流交易对损益的影响后,按照权益法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2,334,141.05 元,确认因外币报表折算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他综合收益-768,750.98 元,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变动 3,617,308.41 元。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吉林白山正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上海东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浙江凯立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2,556,243.59	12,556,243.59
合计	48,756,243.59	48,756,243.59

注：

1、2010年8月20日，本公司支付3,600万元受让上海瑞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东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22.00%的股权。按上海东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公司不设立董事会，执行董事由董事长李兆琦担任，故本公司的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构成重大影响。本公司将该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2017年6月，本公司出资1,500万元对浙江凯立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凯立特”）增资，占浙江凯立特注册资本的6.07%。按投资协议及被投资单位章程，本公司派出代表出任董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2019年3月，浙江凯立特减资，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下降至3.35%。2019年11月，浙江凯立特增资并进行董事会改选，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至2.68%且无权委派董事。本公司将该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吉林白山正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不是交易性的	
上海东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6,076,421.30	6,076,421.30			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不是交易性的	
浙江凯立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不是交易性的	
合计	6,076,421.30	6,076,421.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9,481,433.73	13,632,100.27	93,113,534.00
2.本期增加金额	11,311,307.20	-4,215,976.25	7,095,330.9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1,311,307.20		11,311,307.2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无形资产转入		-4,215,976.25	-4,215,976.25
3.本期减少金额	12,885,672.85		12,885,672.8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12,885,672.85		12,885,672.85
4.期末余额	77,907,068.08	9,416,124.02	87,323,192.1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505,936.77	2,785,925.32	20,291,862.09
2.本期增加金额	3,837,714.81	-611,372.92	3,226,341.89
(1) 计提或摊销	2,158,693.22	324,573.84	2,483,267.06
(2) 固定资产转入	1,679,021.59		1,679,021.59
(3) 无形资产转入		-935,946.76	-935,946.76
3.本期减少金额	2,528,895.48		2,528,895.4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2,528,895.48		2,528,895.48
4.期末余额	18,814,756.10	2,174,552.40	20,989,308.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9,092,311.98	7,241,571.62	66,333,883.60
2.期初账面价值	61,975,496.96	10,846,174.95	72,821,671.9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77,292,748.56	1,024,126,661.3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77,292,748.56	1,024,126,661.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76,927,578.80	1,174,262,859.80	42,062,139.25	100,128,090.55	34,026,634.45	2,527,407,302.85
2. 本期增加金额	54,627,854.30	110,695,058.04	164,542.28	23,364,264.98	3,501,470.90	192,353,190.50
(1) 购置	1,226,394.82	27,974,058.22	161,946.91	22,661,514.90	2,766,500.19	54,790,415.04
(2) 在建工程转入	29,530,271.02	82,649,573.16		701,627.42	734,970.71	113,616,442.3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2,885,672.85					12,885,672.85
(5) 清算评估增值	7,512,137.23	71,426.66	2,595.37	1,122.66		7,587,281.92
(6) 其他	3,473,378.38					3,473,378.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4,035,939.66	2,354,934.58	10,642,033.81	2,142,459.18	27,900.00	29,203,267.23
(1) 处置或报废	2,724,632.46		10,189,392.81	52,076.11		12,966,101.38
(2) 不再合并而转销		2,354,934.58	452,641.00	2,090,383.07	27,900.00	4,925,858.65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311,307.20					11,311,307.20
4. 期末余额	1,217,519,493.44	1,282,602,983.26	31,584,647.72	121,349,896.35	37,500,205.35	2,690,557,226.1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99,264,920.62	868,688,680.00	34,052,724.18	61,092,140.81	20,570,470.60	1,483,668,936.21
2. 本期增加金额	42,212,902.50	49,816,367.59	2,707,522.24	22,573,857.68	3,706,904.40	121,017,554.41
(1) 计提	39,684,007.02	49,816,367.59	2,707,522.24	22,573,857.68	3,706,904.40	118,488,658.93
(2) 投资性发地产转入	2,528,895.48					2,528,895.48
3. 本期减少金额	3,328,960.08	1,105,765.88	9,346,633.28	1,245,656.34	15,903.00	15,042,918.58
(1) 处置或报废	1,649,938.49		8,916,624.33	49,472.30		10,616,035.12
(2) 不再合并而转销		1,105,765.88	430,008.95	1,196,184.04	15,903.00	2,747,861.87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679,021.59					1,679,021.59
4. 期末余额	538,148,863.04	917,399,281.71	27,413,613.14	82,420,342.15	24,261,472.00	1,589,643,572.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7,080,072.26	2,501,758.18	29,874.88			19,611,705.32
2. 本期增加金额	3,098,864.47	1,746,103.04	9,057.48	15,889.23		4,869,914.22
(1) 计提						
(2) 清算评估减值	3,098,864.47	1,746,103.04	9,057.48	15,889.23		4,869,914.22



3. 本期减少金额	860,714.02					860,714.02
(1) 处置或报废	860,714.02					860,714.02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9,318,222.71	4,247,861.22	38,932.36	15,889.23		23,620,905.5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60,052,407.69	360,955,840.33	4,132,102.22	38,913,664.97	13,238,733.35	1,077,292,748.56
2. 期初账面价值	660,582,585.92	303,072,421.62	7,979,540.19	39,035,949.74	13,456,163.85	1,024,126,661.32

注：控股子公司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因清算改变计量基础导致固定资产净值增加 2,717,367.70 元（详见附注五、建材子公司终止经营的注释），其中增值 7,587,281.92 元在原值中体现，减值 4,869,914.22 元在减值准备中体现。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综合楼	13,532,897.73	3,856,875.84		9,676,021.89	闲置的房产设备位于长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路 66 号和 77 号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综合车间	13,526,935.13	3,855,176.56		9,671,758.57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其他房屋建筑物	3,060,645.00	905,780.17		2,154,864.83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生产设备	4,226,696.00	4,015,361.23		211,334.77	
合计	34,347,173.86	12,633,193.80		21,713,980.06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综合楼	9,676,021.89	权证办理中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综合车间	9,671,758.57	权证办理中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动力站	1,007,961.24	权证办理中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锅炉房车库	875,742.72	权证办理中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址车间厂房	6,207,003.99	权证办理中
重组人胰岛素生产基地配套设施房产	5,856,619.62	权证办理中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22,886,958.15	权证办理中
合计	56,182,066.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10,262,317.58	1,086,879,665.16
工程物资	16,776.36	
合计	1,210,279,093.94	1,086,879,665.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胰岛素类似物（门冬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40,949,051.13		340,949,051.13	320,442,349.63		320,442,349.63
胰岛素类似物（甘精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16,651,346.99		416,651,346.99	478,220,226.69		478,220,226.69
重组人胰岛素生产基地异地建设项目				274,798,195.97		274,798,195.97
乙醇库建设项目				2,335,716.17		2,335,716.17
污水处理站提能升级工程				11,083,176.70		11,083,176.70
药物研究院及质量检测中心项目	227,996,711.81		227,996,711.81			
德谷胰岛素生产车间	81,574,190.78		81,574,190.78			
利拉鲁肽生产车间	73,325,463.44		73,325,463.44			
配套辅助公用工程项目	16,258,030.56		16,258,030.56			
待建车间项目土地费投资	53,507,522.87		53,507,522.87			



合计	1,210,262,317.58		1,210,262,317.58	1,086,879,665.16		1,086,879,665.16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转入其他在建项目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胰岛素类似物（门冬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09,095,000.00	320,442,349.63	23,980,079.88		3,473,378.38		340,949,051.13	110.31	试车阶段	自筹资金
胰岛素类似物（甘精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00,002,200.00	478,220,226.69	8,260,294.73	69,829,174.43			416,651,346.99	104.16	试车阶段	自筹资金
重组人胰岛素生产基地异地建设项目	2,473,362,800.00	274,798,195.97	222,352,582.55		44,488,859.06	452,661,919.46		20.10	重新规划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乙醇库建设项目	6,511,000.00	2,335,716.17	4,905,089.54	7,240,805.71				111.21	完工转固	自筹资金
污水处理站提能升级工程	30,989,300.00	11,083,176.70	25,463,285.47	36,546,462.17				117.93	完工转固	自筹资金
药物研究院及质量检测中心项目	320,007,700.00		227,996,711.81				227,996,711.81	71.25	建设中	自筹资金
德谷胰岛素生产车间	631,315,500.00		81,574,190.78				81,574,190.78	12.92	建设中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利拉鲁肽生产车间	620,947,100.00		73,325,463.44				73,325,463.44	11.81	建设中	自筹资金



配套辅助公用工程项目	180,983,500.00		16,258,030.56				16,258,030.56	8.98	建设中	自筹资金
待建车间项目土地费投资	61,881,800.00		53,507,522.87				53,507,522.87	86.47	建设中	自筹资金
合计	5,035,095,900.00	1,086,879,665.16	737,623,251.63	113,616,442.31	47,962,237.44	452,661,919.46	1,210,262,317.58	/	/	/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说明如下：

①胰岛素类似物（门冬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其他减少 3,473,378.38 元，系调出以前年度误入的其他工程设计服务费所致。

②胰岛素类似物（甘精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本期转固金额 69,829,174.43 元，系原料酶车间设备在报告期更新改建完成所致。由于原料酶车间设备可同时用于重组人胰岛素原料药和甘精胰岛素原料药的生产，故区别于其他建设项目于改建完工后单独转入固定资产。

③重组人胰岛素生产基地异地建设项目本期转入其他在建项目 452,661,919.46 元，其他减少 44,488,859.06 元，具体情况如下：根据 2020 年 3 月 6 日本公司与通化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协议》，通化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有偿收回位于通化医药高新产业园的部分土地（面积 681,052 平方米）。公司 2020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对原重组人胰岛素生产基地异地建设项目进行了重新规划，在原重组人胰岛素生产基地异地建设项目基础上，尽量利用原有建筑布局，重新设计规划利拉鲁肽原料药及注射液、德谷胰岛素原料药及注射液生产基地工程项目以及通化东宝药物研究院及质量检测中心项目。公司原重组人胰岛素生产基地异地建设项目可利用部分 452,661,919.46 元转入新规划的在建项目中，同时对确实无法利用部分进行了损失处理，相应的损失 44,488,859.06 元计入营业外支出。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特许经营许可 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9,823,702.55	138,821,068.02	12,727,709.06	105,520,000.00	446,892,479.63
2. 本期增加金 额	33,955,419.35		556,950.00		34,512,369.35
(1) 购置	24,908,054.50		556,950.00		25,465,004.5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 增加					
(4) 清算评 估增值	4,831,388.60				4,831,388.60
(5) 其他	4,215,976.25				4,215,976.25
3. 本期减少金额		80,000,000.00	7,304,447.78	105,520,000.00	192,824,447.78
(1) 处置					
(2) 不再合 并而减少			53,431.55		53,431.55
(3) 转入投 资性房地产					
(4) 转销		80,000,000.00	7,251,016.23	105,520,000.00	192,771,016.23
4. 期末余额	223,779,121.90	58,821,068.02	5,980,211.28		288,580,401.2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965,975.21	81,915,331.26	9,260,517.94	84,416,000.12	190,557,824.53



2. 本期增加金额	5,033,456.27	6,287,378.17	2,077,748.23	21,103,999.88	34,502,582.55
(1) 计提	4,097,509.51	6,287,378.17	2,077,748.23	21,103,999.88	33,566,635.79
(2) 其他	935,946.76				935,946.76
3. 本期减少金额		80,000,000.00	7,278,629.23	105,520,000.00	192,798,629.23
(1) 处置					
(2) 不再合并而减少			27,613.00		27,613.00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转销		80,000,000.00	7,251,016.23	105,520,000.00	192,771,016.23
4. 期末余额	19,999,431.48	8,202,709.43	4,059,636.94		32,261,777.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3,779,690.42	50,618,358.59	1,920,574.34		256,318,623.35
2. 期初账面价值	174,857,727.34	56,905,736.76	3,467,191.12	21,103,999.88	256,334,655.10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原值本期增加情况说明如下：（1）2020年3月，通化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与本公司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协议》，以336,851,000.00元的价格将位于通化医药高新产业园的部分土地（面积681,052平方米）有偿收回。根据通化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文件（通医高财字[2020]49号）《关于收回高新区拨付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支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通化市医药高新区财政局于2020年3月收回原土地购置补助378,716,500.00元，该土地购置补助收回后剩余土地地块对应的成本变为353,861,975.50元，由此产生的损失17,010,975.50元计入了营业外支出。上述有偿收回部分土地以及收回原土地购置补助，导致通化医药高新产业园区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比原对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核算时增加了24,908,054.50元。（2）清算评估增值4,831,388.60元，系控股子公司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清算价值高于账面原值所致（详见附注五、建材子公司终止经营的注释）。

（3）其他增加4,215,976.25元，为调整无形资产与投资性房地产所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所致。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通化医药高新产业园（通化市湾湾川	34,556,023.28	待地上建筑物竣工，统



B-2-5) 地块一		一办理不动产证
通化医药高新产业园 (通化市湾湾川 B-2-5) 地块二	113,355,589.95	待地上建筑物竣工, 统一办理不动产证
通化医药高新产业园 (通化市湾湾川 B-2-5) 地块三	34,106,246.63	待地上建筑物竣工, 统一办理不动产证
合 计	182,017,859.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胰岛素境外研发支出	44,753,139.51	1,228,105.96				45,981,245.47
门冬胰岛素研究开发与应用	86,798,653.58	49,651,701.51				136,450,355.09
瑞格列奈片	4,277,510.26	8,665,805.25				12,943,315.51
瑞格列奈二甲双胍片	1,135,317.12	203,071.92				1,338,389.04
琥珀酸曲格列汀原料药及其片剂的药学开发	6,179,486.20	899,850.70				7,079,336.90
磷酸西格列汀原料药及其片剂开发项目	6,448,304.47	1,065,903.02				7,514,207.49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的药学开发	5,858,144.03	1,043,404.59				6,901,548.62
地特胰岛素研究开发与应用	1,002,358.51	79,011.62			1,081,370.13	
赖脯胰岛素原料药及制剂	5,440,052.66	24,444,395.44				29,884,448.10
人胰高血糖素样肽-1 类似物 (利拉鲁肽) 注射液的开发	54,342,773.01	48,529,506.75				102,872,279.76
超速效赖脯胰岛素的研究与开发		1,473,361.64				1,473,361.64
合计	216,235,739.35	137,284,118.40			1,081,370.13	352,438,487.62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子公司）租赁汽车费	190,000.00		120,000.00		70,000.00
合计	190,000.00		120,000.00		70,000.00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823,604.49	2,373,540.68	15,823,604.49	2,373,540.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6,109,672.05	10,336,836.06	60,369,096.25	9,541,604.54
可抵扣亏损				
坏账准备	138,150,768.83	20,769,465.32	141,843,914.76	21,335,637.22
存货跌价准备	5,883,305.18	882,495.78	11,397,999.03	1,709,699.85
职工教育经费	78,785.55	19,696.39	78,785.55	19,696.39
股权激励费用	3,530,802.30	529,620.35		
政府补助收入	18,901,250.00	2,835,187.50	18,740,250.00	2,811,037.50
合计	248,478,188.40	37,746,842.08	248,253,650.08	37,791,216.1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217,010.37	50,405,808.99
可抵扣亏损	24,025,048.96	35,991,557.26
合计	72,242,059.33	86,397,366.2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6,633,269.32	
2021 年	4,666,521.38	13,631,791.74	
2022 年	1,955,117.77	2,006,562.32	
2023 年	3,923,930.51	3,923,930.51	
2024 年	9,795,463.88	9,796,003.37	
2025 年	3,684,015.42		
合计	24,025,048.96	35,991,557.2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2024 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原全资子公司-你的(上海)医疗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0 日完成注销登记, 其可抵扣亏损金额转销作废所致。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购置设备款	89,539,271.47		89,539,271.47	23,862,138.40		23,862,138.40
预付工程施工款	7,277,272.95		7,277,272.95	29,361,063.60		29,361,063.60
预付四代胰岛素商业化权利款	316,901,700.00		316,901,700.00	316,901,700.00		316,901,700.00
预付资本化研发支出	5,323,509.98		5,323,509.98	2,998,810.14		2,998,810.14
减：（终止经营的建材子公司） 预付购置设备款 减值准备	468,400.00		468,400.00			



合计	418,573,354.40	418,573,354.40	373,123,712.14	373,123,712.14
----	----------------	----------------	----------------	----------------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25,000,000.00
合计		12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明细：

项目	利率	币种	借款银行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4.35%	人民币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通化市支行		125,000,000.00
合计					125,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56,757,607.97	42,258,540.04
一至二年	2,341,918.57	14,570,008.54



二至三年	3,309,892.13	1,703,890.33
三年以上	5,764,470.50	10,620,010.33
合计	68,173,889.17	69,152,449.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703,886.03	10,907,743.18
一至二年	686,156.93	8,790,148.94
二至三年		10,012,169.30
三年以上		237,761.83
合计	1,390,042.96	29,947,823.25

注：期末余额 1,390,042.96 元为子公司—北京东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预收的房屋租金。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同比下降 95.36%的主要原因：（1）将与转让商品相关的款项 7,092,193.37 元列报为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2）单独主体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上年末预收款项 21,599,620.30 元实现销售结转销售收入所致。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转让商品相关的款项	6,777,341.65	
合计	6,777,341.6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3,535,622.94	279,645,063.20	279,449,496.34	3,731,189.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477.44	19,183,051.87	19,214,170.30	20,359.01
三、辞退福利		298,820.00	298,82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587,100.38	299,126,935.07	298,962,486.64	3,751,548.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170.72	219,481,417.43	219,480,588.15	60,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29,658,223.30	29,658,223.30	
三、社会保险费	26,865.16	10,454,258.70	10,452,456.37	28,667.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749.99	8,603,505.80	8,600,908.91	25,346.88
工伤保险费	794.56	1,159,531.52	1,160,326.08	
生育保险费	3,320.61	691,221.38	691,221.38	3,320.61
四、住房公积金		16,454,722.43	16,454,722.4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49,587.06	3,596,441.34	3,403,506.09	3,642,522.3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535,622.94	279,645,063.20	279,449,496.34	3,731,189.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283.34	18,433,070.46	18,462,644.22	19,709.58
2、失业保险费	2,194.10	749,981.41	751,526.08	649.4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1,477.44	19,183,051.87	19,214,170.3	20,359.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163,836.00	8,431,326.8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7,482,208.76	34,716,217.03
个人所得税	5,741,322.78	551,761.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房产税	447,738.96	2,222,365.62
土地使用税	94,759.35	2,481,972.00
教育费附加	274,915.08	252,942.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3,276.71	168,628.48
防洪基金和残疾人保障基金	1,684,164.68	1,408,782.37
城建税	190,414.77	132,034.51
印花税	175,858.95	189,983.84
车船使用税	8,453.35	24,149.31
土地增值税		284,055.10
环境保护税	12,874.21	26,175.04
合计	55,459,823.60	50,890,394.39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104,014.93	
其他应付款	68,211,168.14	26,269,535.18
合计	72,315,183.07	26,269,535.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	4,104,014.93	
合计	4,104,014.93	

应付股利 4,104,014.93 元系 2020 年 12 月公司之单独主体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经出资人决议，将截至 2020 年 10 月 30 日的未分配利润分配给投资人，其中少数出资人按出资比例应分得的利润。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恒普安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78,160.60	房屋租赁押金
北京恒长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734,325.38	房屋租赁押金
合计	3,212,485.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60,353,851.71	10,300,798.22
一至二年	353,474.28	1,122,607.49
二至三年	655,019.54	3,009,885.74
三年以上	6,848,822.61	11,836,243.73
合 计	68,211,168.14	26,269,535.18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同比增加了4,194万元，主要原因：（1）公司以2020年11月26日为授予日，以699万股回购股份向李慎东等9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收到限制性股票款5,941.50万元。公司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导致其他应付款增加了5,941.50万元；（2）报告期人参组培不定根技术转让给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原挂账款612.17万元结转收入致使其他应付款减少。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314,851.72	
合计	314,851.7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650,000.00	2,650,000.00
合计	2,650,000.00	2,65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重组人胰岛素冻干粉 2000 公斤项目	2,650,000.00			2,650,000.00	地方预算内专项资金转贷
合计	2,650,000.00			2,650,000.00	/

其他说明：

专项应付款为根据吉发改工业字【2004】2427号文件，本公司重组人胰岛素冻干粉2000公斤项目申请地方预算内专项资金转贷所形成。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胰岛素三期工程财政贴息	3,035,250.00		639,000.00	2,396,250.00	胰岛素三期工程贴息补助
公司本级承继通化东宝永健制药有限公司新建资产搬迁补偿	14,614,853.42		602,674.36	14,012,179.06	原子公司(已于2015年吸收合并)政策性搬迁补偿
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三期工程补助款	475,000.00		100,000.00	375,000.00	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三期工程补助
胰岛素类似物(甘精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补助款	1,000,000.00			1,000,000.00	甘精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补助
医药健康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门冬胰岛素原料药产业化
胰岛素类似物(门冬胰岛素)生产基地项目	12,230,000.00			12,230,000.00	门冬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补助
磷酸西格列汀片临床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磷酸西格列汀片临床补助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产业化开发		900,000.00		900,000.00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产业化开发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扣	15,578.27	66,713.01	82,291.28		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增值税优惠
合计	33,370,681.69	966,713.01	1,423,965.64	32,913,429.0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财务费用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胰岛素三期工程财政贴息(吉财农指[2013]365号)	3,035,250.00			639,000.00	2,396,250.00	与资产相关
政策性搬迁新建资产补偿款(通化县人民政府通政函[2011]118号)	14,614,853.42		602,674.36		14,012,179.06	与资产相关
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三期工程款(吉财企指[2014]913号)	475,000.00		100,000.00		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胰岛素类似物(甘精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吉财企指[2015]256号)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医药健康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门冬胰岛素原料药产业化(通市财教指[2016]82号)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胰岛素类似物(门冬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吉发改投资[2017]204号)	12,230,000.00				12,230,000.00	与资产相关
磷酸西格列汀片临床补助(吉财教指【2017】1523号)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产业化开发(通市财教指【2020】21号)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355,103.42	900,000.00	702,674.36	639,000.00	32,913,429.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股本结构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回购股份	其他	小计	
一、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2,033,988,517				-6,990,000		-6,990,000	2,026,998,517
1、人民币普通股	2,033,988,517				-6,990,000		-6,990,000	2,026,998,517
2、境内上市外资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								
4、其他								
二、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6,990,000		6,990,000	6,990,000
1、非公开发行股份								
2、限制性股票					6,990,000		6,990,000	6,990,000
股份总数	2,033,988,517							2,033,988,517

其他说明：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形成过程如下:2020年9月29日和2020年10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通化东宝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0年12月28日,公司完成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以2020年11月26日为授予日,以回购股份向李慎东等9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6,990,000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05,956,521.86			905,956,521.86
其他资本公积	28,653,540.32	99,167,344.43		127,820,884.75
合计	934,610,062.18	99,167,344.43		1,033,777,406.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99,167,344.43 元的原因：

1、2020 年 1 月 17 日，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厦门特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宝生物”）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本次发行前公司持有特宝生物 12,228 万股股份，占特宝生物总股本的 33.94%；本次特宝生物公开发行股份 4,650 万股，增发后特宝生物总股本变更为 40,680 万股，公司所持股份占特宝生物增发后总股本的 30.06%。对于特宝生物所有者权益与本公司持股比例的变动，公司同时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资本公积 77,469,662.67 元。

2、按权益法调整联营企业—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变动 3,617,308.41 元。

3、202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解散清算的议案》（以下简称“环保建材”）。2020 年 12 月 16 日，吉林宏旭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吉林宏旭评报字【2020】第 06 号资产评估报告，对环保建材拟解散清算所涉及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10 月 30 日。按本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环保建材清算基础的股东权益增值为 14,549,571.05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4、2020 年 9 月 29 日和 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通化东宝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以 2020 年 11 月 26 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完成了授予登记工作。2020 年度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3,530,802.30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133,455,359.61	67,038,395.57	59,415,000.00	141,078,755.18
回购义务库存股		59,415,000.00		59,415,000.00
合计	133,455,359.61	126,453,395.57	59,415,000.00	200,493,755.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增减变化情况如下：

1、本公司2019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12月23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



至2019年12月31日，回购股份10,684,400股，支付回购价款133,455,359.61元。截至2020年2月20日，公司完成回购，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6,100,000股，累计支付回购价款200,493,755.18元。

2、2020年9月29日和2020年10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通化东宝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以2020年11月26日为授予日，以699万股回购股份向李慎东等9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8.50元/股，共收到限制性股票款59,415,000.00元。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准验字[2020]2015号《验资报告》。授予限制性股票导致库存股减少59,415,000.00元，公司等额确认了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导致库存股同时增加59,415,000.00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51,267.11	-768,750.98				-768,750.98		7,482,516.1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 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金融资产 重分类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 投资信用减 值准备							
现金流量 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 报表折算差 额	8,251,267.11	-768,750.98			-768,750.98		7,482,516.13
其他综合收 益合计	8,251,267.11	-768,750.98			-768,750.98		7,482,516.13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25,889,191.40	102,261,891.44		728,151,082.8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25,889,191.40	102,261,891.44		728,151,082.84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1,111,224.42	1,208,365,355.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31,111,224.42	1,208,365,355.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9,916,045.06	811,206,148.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2,261,891.44	81,662,575.6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7,681,718.33	406,797,703.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51,083,659.71	1,531,111,224.42

报告期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 1、根据2020年5月7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9年末总股本2,033,988,517股为基数，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数为 2,017,888,517 股，（回购股



份16,100,000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派403,577,703.40 元(含税)。

2、2020年12月1日, 公司之单独主体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经股东决议, 将截至2020年10月30日的未分配利润170,511,821.37元全部分配给投资人。按少数股东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付普通股股利为4,104,014.93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55,034,685.65	581,755,276.27	2,752,453,281.92	715,165,586.27
其他业务	37,134,553.16	6,621,343.33	24,695,597.94	6,342,568.75
合计	2,892,169,238.81	588,376,619.60	2,777,148,879.86	721,508,155.02

2、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分类:

行 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医药行业	2,779,289,883.20	529,655,136.51	2,249,634,746.69	2,636,420,062.33	610,069,359.95	2,026,350,702.38
建材行业	6,818,611.99	5,306,378.74	1,512,233.25	4,863,019.76	4,690,547.68	172,472.08
房地产行业	68,926,190.46	46,793,761.02	22,132,429.44	111,170,199.83	100,405,678.64	10,764,521.19
合 计	2,855,034,685.65	581,755,276.27	2,273,279,409.38	2,752,453,281.92	715,165,586.27	2,037,287,695.65

3、主营业务收入按品种分类:

品 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重组人胰岛素原料药及注射剂系列	2,264,111,905.78	289,734,159.14	1,974,377,746.64	2,214,295,804.78	352,261,249.36	1,862,034,555.42
甘精胰岛素注射剂系列	131,498,398.56	12,748,444.98	118,749,953.58			
注射用笔、血糖试纸等医疗器械	333,961,814.09	207,058,417.36	126,903,396.73	354,502,068.44	227,361,324.39	127,140,744.05
中成药	49,458,330.81	19,927,271.60	29,531,059.21	67,622,189.11	30,446,786.20	37,175,402.91
塑钢窗及型材	6,818,611.99	5,306,378.74	1,512,233.25	4,863,019.76	4,690,547.68	172,472.08
丽景花	68,926,190.46	46,793,761.02	22,132,429.44	111,170,199.83	100,405,678.64	10,764,521.19



园小区 商品房						
技术服务	259,433.96	186,843.43	72,590.53			
合 计	2,855,034,685.65	581,755,276.27	2,273,279,409.38	2,752,453,281.92	715,165,586.27	2,037,287,695.65

4、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 目	营业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64,687,715.90	2.27%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61,962,446.28	2.17%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61,657,194.75	2.16%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55,732,542.08	1.95%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467,725.04	1.63%
合 计	290,507,624.05	10.1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6,050.38	1,002,083.61
教育费附加	2,420,070.85	2,188,795.66
资源税		
房产税	3,617,598.87	4,629,611.87
土地使用税	1,937,237.38	6,725,507.43
车船使用税	72,631.84	97,138.93
印花税	852,887.76	772,515.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13,380.64	1,459,197.15
土地增值税	-135,227.50	1,561,189.28
环境保护税	79,830.81	58,681.21
合计	11,474,461.03	18,494,721.13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同比下降37.96%，主要原因：（1）通化医药高新产业园的部分土地（681,052平方米）被有偿收回,导致土地使用税金额下降479万元；（2）公司之单独主体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报告期土地增值税清算导致当年土地增值税下降170万元。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3,986,880.52	79,178,021.31
职工福利费	25,712,008.34	10,012,782.05
折旧费	15,642.33	5,994.58
运输费	19,109,589.33	16,349,107.53
差旅费	437,915,949.31	486,489,876.67
办公费	28,018,546.91	18,630,183.99
邮电费	1,254,758.72	1,209,038.59
宣传费	120,459,815.13	102,046,825.21
咨询费及市场开发费	126,694,863.83	85,383,273.63
境外销售技术服务费	6,212,753.06	8,997,402.47
慢病平台技术及市场服务费	4,522,021.31	7,261,015.16
其他	15,370,355.23	33,230,628.82
合计	909,273,184.02	848,794,150.01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291,013.89	58,113,807.53
职工福利费	4,672,456.33	4,120,759.78
折旧费	28,884,743.72	27,758,062.38
办公费	1,373,758.26	706,645.18
差旅费	2,394,505.42	2,756,648.05
工会经费	3,244,857.28	2,966,892.04
职工教育经费	523,942.02	338,578.73
无形资产摊销	23,793,923.15	17,794,623.38
水电费	2,557,546.75	2,313,414.90
业务招待费	1,211,113.82	1,715,305.42
车辆运行及维护费	2,840,582.62	2,919,868.90
邮电费	374,871.62	563,690.25
处理流动资产损失	66,555.66	1,435,000.44
财产保险费	1,246,090.97	627,726.12
维修费	2,968,986.45	1,951,932.97
进口代理费	1,193,754.54	2,146,756.81
防洪基金	1,684,164.68	1,408,782.37
中介服务费	4,570,342.72	1,714,599.72
咨询费	1,948,947.47	588,894.76
物料消耗	7,463,613.27	2,442,741.17



股权激励费用	3,530,802.30	
其他费用	27,172,281.60	23,069,070.51
合计	182,008,854.54	157,453,801.41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262,486.12	14,836,299.18
固定资产折旧	24,040,762.41	26,039,400.18
直接投入	34,603,797.69	15,032,034.04
差旅费	392,574.47	1,708,002.31
无形资产摊销	5,810,425.68	6,970,688.62
其他	5,848,869.39	2,675,454.88
委托外部费用	18,865,804.58	10,781,564.83
办公费	101,343.68	
合计	106,926,064.02	78,043,444.04

其他说明：

费用化研发支出同比增加2,888万元，增加了37.01%，主要系公司加大对四代胰岛素BC Lispro和BC Combo的研发投入与研发力度，四代胰岛素研发费用同比增加2,525万元所致。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169,548.62	20,561,336.21
财政贴息	-639,000.00	-639,000.00
减：利息收入	-4,100,747.02	-6,600,893.88
手续费	197,314.22	182,682.15
汇兑损失	454,216.75	-3.06
合计	6,081,332.57	13,504,121.42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同比下降54.97%，主要系报告期融资规模下降，利息支出大幅下降所致。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5,739,486.17	1,373,236.82
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扣	82,291.28	32,909.19
合计	45,821,777.45	1,406,146.01

其他说明：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策性搬迁新建资产补偿款(通化县人民政府通政函[2011]118号)	602,674.36	与资产相关
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三期工程款(吉财企指[2014]913号)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年吉林省医药健康产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利拉鲁肽原料药取得临床批件补助(通市财教指【2020】21号)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白介素单克隆抗体注射液研究与开发补助资金(通县财字【2020】286号、吉财教指【2018】1403号、吉财教指【2019】108号)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利拉鲁肽注射液品种专利申请补助资金(吉市监联字【2020】15号)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保护发展资金(一种重组人胰岛素原融合蛋白的复性方法、重组人胰岛素基因工程菌高表达株筛选培养基及制备方法)(《关于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吉办发【2020】28号)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吉林省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精蛋白重组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40/60))(吉财教指【2017】1522号)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省科技创新专项资金(蛋白质生物药质量检测科技创新中心)(吉财教指【2017】1522号)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通化医药高新区支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通高新发改财字【2020】45号、(通医高财字【2020】149号)、通医高财字【2020】293号)	42,068,100.00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87,207.05	与收益相关
退回房产、土地税	157,545.63	与收益相关
通化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稳岗补助	353,959.13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45,739,486.17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467,158.13	28,673,805.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57,724.85	966,706.7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076,421.3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收益	5,145,515.63	10,228,224.35
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收益	913,169.80	834,303.49
债务重组收益	98,908.26	
合计	39,543,448.27	40,703,039.92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97,519.75	-4,826,279.9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80,889.78	-1,886,958.0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983,370.03	-6,713,238.08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514,693.85	-5,642,715.3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480,406.17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514,693.85	-9,123,121.54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407,300.51	2,112,956.24	407,300.51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113,055.70	
合计	407,300.51	2,226,011.94	407,300.51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款收入	53,250.00	49,110.00	53,250.00
其他	236,913.48	3,622,245.49	236,913.48
合计	290,163.48	3,671,355.49	290,163.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2,842,516.09	7,627.30	62,842,516.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5,831,540.59	7,627.30	45,831,540.5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7,010,975.50		17,010,975.50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7,940,354.31	19,014,740.00	7,940,354.31
滞纳金及罚款	2,031,585.63	1,106.51	2,031,585.63
其他	16,805.64		16,805.64
合计	72,831,261.67	19,023,473.81	72,831,261.67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2,842,516.09 元,形成原因如下：(1) 报告期公司位于



通化医药高新产业园的部分土地（面积 681,052 平方米）被政府有偿收回，公司对原重组人胰岛素生产基地异地建设项目进行了重新规划，原建设项目中无法再利用的部分形成损失

44,488,859.06 元。详见六、（十三）在建工程之相关注释；（2）通化医药高新产业园的部分土地（面积 681,052 平方米）被政府有偿收回，收到的对价款低于对应地块成本 17,010,975.50 元；详见六、（十四）无形资产之相关注释。（3）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42,681.53 元。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636,697.24	144,193,088.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8,424.40	-1,340,663.75
合计	177,805,121.64	142,852,424.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08,127,164.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6,219,074.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46,204.8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473,161.3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607,092.08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10,621,062.0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66,282.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2,451.1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21,003.85
所得税费用	177,805,121.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8,750.98	3,426,023.17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8,750.98	3,426,023.17
合计	-768,750.98	3,426,023.1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5,802,486.88	2,339,986.46
收取的房屋租金	17,111,583.80	19,505,779.33
利息收入(不含已收股票回购专户利息收入)	2,742,159.53	6,587,744.36
收通化县财政局还款		12,000,000.00
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		100,000,000.00
技术转让收入	6,121,700.00	
收回住房公积金贷款保证金本息	4,331,355.46	
其他	3,245,309.05	4,368,803.54
合计	79,354,594.72	144,802,313.6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各项销售费用	575,734,394.74	653,019,161.78
各项管理费用	34,798,239.30	21,357,811.38
各项研发费用	30,377,510.83	16,042,769.32
支付往来款项及其他	35,064,505.97	56,413,058.94
合计	675,974,650.84	746,832,801.4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累计收回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500,000,000.00
收回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60,000,000.00	61,000,000.00
收回对子公司通化统博生物投资	6,000,000.00	
合计	366,000,000.00	561,000,000.00



(8) 投资支付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400,000,000.00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310,000,000.00	38,000,000.00
合 计	510,000,000.00	438,000,000.00

(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放基金公司及自然人现金红利	248,626,032.60	248,338,058.40
发放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股利	154,951,670.80	158,459,645.00
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10,169,548.62	20,561,336.21
合 计	413,747,252.02	427,359,039.61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30,322,043.08	809,644,781.7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514,693.85	9,123,121.54
信用减值损失	-983,370.03	6,713,238.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971,925.99	124,347,791.58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33,566,635.79	28,449,529.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0,000.00	12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7,300.51	-2,226,011.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842,516.09	7,627.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8,949.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626,177.88	19,922,336.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543,448.27	-40,703,039.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374.09	-1,571,593.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4,050.31	230,929.6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282,339.81	269,745,757.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33,194.74	-43,136,550.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129,387.05	-128,498,180.80
其他		100,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286,108.30	1,152,169,735.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2,031,907.16	297,136,879.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7,136,879.51	251,664,663.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895,027.65	45,472,215.6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2,031,907.16	297,136,879.51
其中：库存现金	31,213.89	37,242.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2,000,693.27	297,099,637.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031,907.16	297,136,879.5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少数股东权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	8,415,756.10	9,977,122.36
加：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405,998.02	-1,561,366.26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少数股东享有的其他权益变动的份额	751,593.19	
减：对少数股东的利润分配	4,104,014.93	
期末余额	5,469,332.38	8,415,756.10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8月20日，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一你的(上海)医疗咨询有限公司完成注销登记，自此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公司通过减资方式退出通化统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减资基准日为2020年9月30日。公司收到减资款1,692.72万元并完成减资登记后，不再持有通化统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的股权。故自2020年10月1日起，通化统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通化县快大茂镇黎明村	通化县快大茂镇黎明村	塑料建材及制品生产制造、销售服务；其他建材及制品生产制造、销售服务等	95.09		设立或投资取得的子公司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	长春市高新开发区创新路 66 号	长春市高新开发区创新路 66 号	片剂、硬胶囊剂、小容量注射剂生产等	95.00		设立或投资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东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北路 11 号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北路 11 号	生物制品、天然药物的技术开发；出租自有车间	10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的子公司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通化县快大茂镇黎明村	通化县快大茂镇黎明村	房地产开发、出售、二手房交易	97.59		单独主体
通化紫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通化市通化开发区东宝街 3539 号	通化市通化开发区东宝街 3539 号	生物药品制造；生物药品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取得的子公司
通化统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通化县东宝新村	通化县东宝新村	生物医药产品及医疗器械的研发			设立或投资取得的子公司
你的(上海)医疗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环东一路 88 号	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环东一路 88 号	医疗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商务、商务咨询			设立或投资取得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1) 子公司无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2) 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范围的说明：

2013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的原控股子公司-通化东宝永健制药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与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投资合作协议，协议约定：通化东宝永健制药有限公司和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投资 5,000 万元，投资比例为 51%：49%，设立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以下简称“金弘基一分公司”）。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资质作为出资并负责房地产项目的管理和运转。通化东宝永健制药有限公司和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享受收益分配，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享受一次性固定收入 100 万元，不再参与收益分配。

由于满足以下条件：①金弘基一分公司的资产是偿付其负债或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金弘基一分公司以外的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其他负债；②除通化东宝永健制药有限公司和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外，其他方不享有与金弘基一分公司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金弘基一分公司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故本公司将金弘基一分公司视为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可分割的部分，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5 年公司本级吸收合并了原控股子公司—通化东宝永健制药有限公司，通化东宝永健制药有限公司在金弘基一分公司中的权益和风险由公司本级承继。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上年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其他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524,954.20	4.91%	3,928,080.25		751,593.19	5,204,627.64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	-873,920.17	5.00%	-62,871.26			-936,791.43
通化统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159,517.82	40.00%	-3,159,517.82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5,605,204.25	2.41%	-299,693.15	-4,104,014.93		1,201,496.17
合计	8,415,756.10		405,998.02	-4,104,014.93	751,593.19	5,469,332.3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14,197,434.90	60,911,486.34	175,108,921.24	69,151,511.26		69,151,511.26	72,010,754.08	56,949,666.20	128,960,420.28	118,273,234.97		118,273,234.97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260,949,073.35	14,625.00	260,963,698.35	211,044,459.68		211,044,459.68	328,918,149.35	109,974.88	329,028,124.23	95,227,679.78		95,227,679.7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9,766,145.48	79,969,060.43		1,548,772.18	4,879,669.63	-15,250,377.99		788,236.08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62,581,493.34	-13,369,384.41		37,710,412.60	111,170,199.83	3,776,785.50		77,348,217.14

其他说明:

2020年10月22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解散清算的议案》。2020年12月16日,吉林宏旭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吉林宏旭评报字【2020】第06号资产评估报告,对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拟解散清算所涉及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20年10月30日。故自2020年11月1日起,控股子公司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清算价值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详见五、建材子公司终止经营的注释。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海沧新阳工业区翁角路330号	海沧新阳工业区翁角路330号	生物制品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生产等。	30.06		权益法核算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南区大庆街二段100号	台中市南区大庆街二段100号	医疗器械批发;生物技术服务;精密仪器批发;医疗器材制造等。	19.43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72,801,067.21	337,075,571.70	445,199,859.52	371,097,483.20
非流动资产	419,932,893.88	754,533,561.11	344,625,201.47	718,388,667.05
资产合计	1,192,733,961.09	1,091,609,132.81	789,825,060.99	1,089,486,150.25
流动负债	114,939,011.54	287,053,708.50	150,724,824.88	321,212,691.60
非流动负债	77,395,498.50	271,366,711.20	75,546,685.74	227,117,385.40
负债合计	192,334,510.04	558,420,419.70	226,271,510.62	548,330,077.00
少数股东权益		1,192,582.80		954,324.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00,399,451.05	531,996,130.31	563,553,550.37	540,201,748.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0,722,617.79	103,374,163.79	191,268,970.72	108,638,232.96



调整事项		-1,328,730.57		-2,392,151.2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28,730.57		-2,392,151.20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0,722,617.79	102,045,433.22	191,268,970.72	106,246,081.7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93,934,304.42	393,328,748.60	729,666,393.33	498,848,724.00
净利润	116,569,580.68	14,554,862.50	64,293,940.53	24,265,812.0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6,569,580.68	14,554,862.50	64,293,940.53	24,265,812.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057,127.85	4,715,064.92		4,296,211.16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211,189,922.09	48,756,243.59	259,946,165.68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368,949.77		150,368,949.77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756,243.59	48,756,243.59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60,820,972.32		60,820,972.3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11,189,922.09	48,756,243.59	259,946,165.6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通化县东宝新村	建筑材料、机械设备购销；进口（国家限定一、二类商品除外）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等	25,900	29.09	29.0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及单独主体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通化县快大茂镇黎明村	孙波	塑料建材及制品生产制造、销售服务；其他建材及制品生产制造、销售服务等	10,000	95.09%	95.09%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长春市高新开发区创新路66号	孙波	片剂、硬胶囊剂、小容量注射剂生产等	1,000	95.00%	95.00%
北京东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北路11号	冷春生	生物制品、天然药物的技术开发等	10,000	100.00%	100.00%
通化统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通化县东宝新村	冷春生	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原料药项目建设	400 (减资后)		
你的(上海)医疗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环东一路88号	李聪	医疗咨询	已注销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分公司	通化县快大茂镇黎明村	王君业	房地产开发、出售、二手房交易		97.59%	97.59%
通化紫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通化市通化开发区东宝街3539号	于秀梅	生物药品制造；生物药品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100.00%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联(合)营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海沧新阳工业区翁角路330号	孙黎	生物药品制造、生物技术推广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40,680 万元	30.06%	30.06%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台中市南区大庆街二段100号	黄椿木	医疗器械批发；生物技术服务；精密仪器批发；医疗器材制造等	70,000 万 (新台币)	19.43%	19.43%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奉贤区秀韵路230号、232号	张文海	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6,285 万元	50.00%	50.00%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通化东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通化创新彩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通化东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通化东宝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通化安睿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通化东宝五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通化鸿宝药业有限公司	其他
通化东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彤宝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通化东宝金弘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通化欧亚丽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通化东宝蛋白质生物药中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通化本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通化丽景建国饭店有限公司及通化县长白山南麓商务酒店分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新英才通化书香幼儿园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通化丽景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天选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通化统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爱康（中国）日用保健品有限公司	其他
君合盟生物制药（杭州）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源荷根泽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通化东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进口代理费	1,193,754.54	2,146,756.81
通化创新彩印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2,284,993.66	7,100,849.86
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	接受环保处理劳务	20,921,200.00	6,581,180.00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采购商品	39,172,795.11	62,273,552.98
通化东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70,576,080.16	161,174,311.90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522,021.31	7,261,015.1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通化东宝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519,285.22	8,939,309.18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销售医疗器械	886,725.66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分公司丽景书香园项目)	销售建材	2,559,811.76	1,772,399.85
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1,878,671.5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购除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运输设备	284,068.97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人参组培不定根技术转让	12,243,400.00	
通化创新彩印有限公司	购入生化提取设备	265,710.76	
合计		12,793,179.73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设备	1,769,911.50	1,769,911.5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职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冷春生	董事长、总经理	377.68	328.93
李佳鸿	董事	17.32	11.55
王玮	董事	0.00	
鞠安深	董事	0.00	
张国栋	董事、副总经理	118.32	31.95
张文海	董事、副总经理	111.10	20.40
李凤芹	董事、财务总经理 (原)	9.86	23.68
曹福波	监事	17.32	17.32
安亚人	独立董事(原)	4.00	4.00
毕焱	独立董事	0.00	
施 维	独立董事	4.00	4.00
王彦明	独立董事	4.00	4.00
程建秋	监事会主席(原)	65.76	117.68
王君业	监事会主席	46.63	117.68
常晓慧	董事(原)	18.69	
王殿铎	监事(原)	7.22	17.32
何明利	职工监事(原)	8.54	22.60
何清霞	职工监事	16.10	
迟军玉	总会计师	48.44	
苏璠	董事会秘书	53.42	
陈 红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47.92	37.92
韩风军	副总经理(原)	6.96	10.4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83.28	769.47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通化东宝医药经营	3,207,368.20	2,168,901.97	9,952,700.58	4,200,429.48



	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5,995.69		1,526,301.59	122,962.69
应收账款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分公司丽景书香园项目）	12,521,296.86		9,639,678.80	711,272.19
其他应收款	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	257,986.00	12,899.30	-2,801,408.48	
其他应收款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75,000.00		

上表中“坏账准备”为0的债权合计余额13,537,292.55元，全部为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建材所形成。因2020年11月该子公司已进入清算解散程序，上述非合并关联方已承诺在解散注销前偿还债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通化创新彩印有限公司	362,768.57	796,435.16
应付账款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7,254,340.64	1,333,008.66
其他应付款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121,70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9月29日和2020年10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通化东宝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以2020年11月26日为授予日，向378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5,323.50万份，向9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699.00万份，并于2020年12月28日完成了授予登记工作。2020年度确认股权激励费用3,530,802.30元。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1年4月14日)，本公司无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前已背书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33,729,207.95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1年4月14日)，无其他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25,037,592.9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25,037,592.98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1年4月14日)，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共计质押股份



429,819,472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额的72.64%，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21.13%。

(二)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1年2月5日实施了首次回购。2021年3月31日，公司完成回购。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9,999,979股，累计支付回购价款120,624,391.56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2020年末回购账户的9,110,000股股票已于2021年2月2日通过非交易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账户。

(四)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2020年末总股本2,033,988,517股扣除回购股份9,999,97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0元（含税），即发放现金红利425,037,592.98元（含税）。本年度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预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2021年1月2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杭州创新药研发中心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在杭州市钱塘新区设立全资子公司。2021年2月3日，东宝紫星（杭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宝紫星”）设立。2021年3月5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东宝紫星与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THDBH100/THDBH101一类新药项目技术转让合同书》、

《THDBH110/THDBH111一类新药研发项目合作开发合同书》、《THDBH120/THDBH121一类新药研发项目合作开发合同书》，约定双方合作开发THDBH110/THDBH111和THDBH120/THDBH121共2个用于II型糖尿病治疗的一类新药研发项目。

(六)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1年4月14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1年4月14日)，本公司无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事项。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507,798,873.21
1 年以内小计	507,798,873.21
1 至 2 年	4,522,489.02
2 至 3 年	179,831.00
3 至 4 年	123,793.70
4 至 5 年	965,715.18
5 年以上	103,727,422.69
合计	617,318,124.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49,967.00	1.13	7,049,967.00	100.00	7,049,967.00	1.06	3,524,983.50	50.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49,967.00	1.13	7,049,967.00	100.00	7,049,967.00	1.06	3,524,983.50	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7,318,124.80	98.87	129,762,800.35	21.02	658,988,962.49	98.94	134,810,040.00	20.4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7,318,124.80	98.87	129,762,800.35	21.02	658,988,962.49	98.94	134,810,040.00	20.46
合计	624,368,091.80	100.00	136,812,767.35	21.91	666,038,929.49	100.00	138,335,023.50	20.7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38,335,023.50	1,187,519.75		-2,709,775.90	136,812,767.35
合计	138,335,023.50	1,187,519.75		-2,709,775.90	136,812,767.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709,775.9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核销的单笔金额在 100 万元及以上的债权：

项 目	金 额
甘肃大唐丽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60,931.9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7,096,390.00	1 年以内	2.74%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2,825,181.80	1 年以内	2.05%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1,896,230.00	1 年以内	1.91%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1,213,749.68	1 年以内	1.80%
国药乐仁堂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0,853,800.00	1 年以内	1.74%
合 计		63,885,351.48		10.2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99,959,951.99	12,998,923.09
其他应收款	105,190,352.11	187,568,613.99
合计	205,150,304.10	200,567,537.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2,998,923.09	12,998,923.09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86,961,028.90	
合计	99,959,951.99	12,998,923.09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12,992,250.71
1 至 2 年	577,308.17
2 至 3 年	20,227,298.74
3 至 4 年	24,600,000.00
4 至 5 年	2,640,000.00
5 年以上	45,022,995.97
合计	106,059,853.5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6,370,723.06	50,119,810.24



关联单位往来款	98,581,749.36	139,437,736.89
外部单位往来款	1,107,381.17	929,458.12
合计	106,059,853.59	190,487,005.2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518,064.59	400,326.67		2,918,391.26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3,398.36	23,398.36		
--转入第三阶段		-14,282.81	14,282.8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85,456.31	-363,085.32	399,651.85	-2,048,889.7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409,209.92	46,356.90	413,934.66	869,501.4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918,391.26	-2,048,889.78				869,501.48
合计	2,918,391.26	-2,048,889.78				869,501.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2,629,490.52	一年以内 430,000.00 元；二至三年 20,000,000.00 元；三至四年 24,500,000.00 元；四至五年 2,540,000.00 元；五年以上 5,159,490.52 元	49.62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44,194,272.84	一年以内 4,378,052.29 元；一至二年 109,341.02 元；二至三年 57,308.74 元；三至四年 100,000.00 元；四至五年 100,000.00 元；五年以上 39,449,570.79 元	41.67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500,000.00	一年以内	1.41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通化市城郊供电公司	供应商	700,000.05	一年以内	0.66
杨帆	员工	476,113.10	一年以内	0.45
合计	/	99,499,876.51		93.8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0,454,451.68		240,454,451.68	268,454,451.68		268,454,451.6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13,029,634.10		413,029,634.10	307,016,448.64		307,016,448.64
合计	653,484,085.78		653,484,085.78	575,470,900.32		575,470,900.3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95,088,000.00			95,088,000.00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北京东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366,451.68			100,366,451.68		
通化统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你的（上海）医疗咨询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2,000,000.00			
通化紫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68,454,451.68		28,000,000.00	240,454,451.6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501,396.16			760,186.93						10,261,583.09	
小计	9,501,396.16			760,186.93						10,261,583.09	
二、联营企业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91,268,970.72			35,041,112.25		77,469,662.67	3,057,127.85			300,722,617.79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246,081.76			-2,334,141.05	-768,750.98	3,617,308.41	4,715,064.92			102,045,433.22	
小计	297,515,052.48			32,706,971.20	-768,750.98	81,086,971.08	7,772,192.77			402,768,051.01	
合计	307,016,448.64			33,467,158.13	-768,750.98	81,086,971.08	7,772,192.77			413,029,634.1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79,030,449.24	529,468,293.08	2,636,420,062.33	610,069,359.95
其他业务	19,977,900.07	4,356,263.99	5,323,796.89	3,475,513.56
合计	2,799,008,349.31	533,824,557.07	2,641,743,859.22	613,544,873.5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961,028.9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467,158.13	28,673,805.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555,980.7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076,421.3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收益	5,145,515.63	10,228,224.35
合计	122,094,143.21	38,902,029.65

其他说明：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961,028.90 元为收到单独主体一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的分红款。2020 年 12 月 1 日，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经股东决议，将截至 2020 年 10 月 30 日的未分配利润



170,511,821.37 元全部分配给投资人，公司本级按 51%的股权比例计入投资收益中；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076,421.30 元为收到的非交易性权益投资上海东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的分红款。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435,215.58	详见合并财务报表注释六(四十五)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和合并财务报表注释六(四十七)营业外支出项目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460,777.45	详见合并财务报表注释六(四十)财务费用项目和合并财务报表注释六(四十一)其他收益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98,908.26	详见合并财务报表注释六(四十二)投资收益项目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详见合并财务报表注释六(四十二)投资收益项目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98,582.10	详见合并财务报表注释六(四十六)、(四十七)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项目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157,724.85	
所得税影响额	6,584,716.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2,697.87	
合计	-25,074,422.07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2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20	0.47	0.4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司原稿。

董事长：冷春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1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